

股票代码：300707

股票简称：威唐工业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VT Industrial Technology Co., Ltd.

（住所：无锡市新区鸿山街道建鸿路 32 号）

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募集说明书

（申报稿）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二〇二三年二月

声 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证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证券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重大事项提示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募集说明书“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1、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发行股票方案尚需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并报中国证监会注册。

2、本次发行对象为不超过 35 名（含 35 名）特定对象。本次发行对象为具备届时有效法律法规规定认购条件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他境内外机构投资者和自然人等合法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由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本次发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竞价结果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国家法律、法规对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对象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并以相同价格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3、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按照本次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同时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即不超过 4,710 万股（含本数）。

在前述范围内，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在本次发行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根据实际认购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及本次发行价格发生调整的，则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进行相应调整。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数量为准。

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为 69,226.65 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新能源汽车核心冲焊零部件产能项目	56,226.65	56,226.65
补充流动资金	13,000.00	13,000.00
合计	69,226.65	69,226.65

4、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

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下限将作相应调整。调整方式为：

假设调整前发行价格为 P_0 ，每股送红股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数为 N ，每股派息/现金分红为 D ，调整后发行价格为 P_1 ，则：

派息/现金分红： $P_1=P_0-D$

送股或转增股本： $P_1=P_0/(1+N)$

两项同时进行： $P_1=(P_0-D)/(1+N)$ 。

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竞价结果由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有新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将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5、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

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限售期届满后发行对象减持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须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6、本次发行完成后，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7、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有关文件的要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司再融资或者并购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等，应当承诺并兑现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公司就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承诺采取相应的填补措施，详情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六节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之“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8、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亦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9、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和股本数量将有所提高，若短期内公司利润增长幅度小于净资产和股本数量的增长幅度，则存在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下降的风险。

10、特别提醒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的有关内容，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一、市场风险

（一）宏观经济及下游汽车行业波动风险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为汽车冲压模具和汽车冲焊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相关生产经营与宏观经济周期及汽车行业的发展密切相关。发行人的主要客户为国内外知名的汽车零配件供应商和整车厂，虽然目前公司的经营状况稳定、市场业绩良好，但若主要客户的生产经营受到全球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发行人将可能面临订单减少、销售困难、回款缓慢等不利影响，存在受宏观经济及汽车行业周期性波动影响的风险。

（二）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目前国内汽车冲压模具生产企业多为中小型企业，行业集中度较低，且产品主要集中在中低端领域，中高端企业相对较少，目前发行人仍然能保持较高的利润水平。但是随着全球汽车行业的不断发展，汽车冲压模具行业的市场随之自然增长，如国外中高端模具厂商持续扩张或国内部分中高端模具厂商的陆续崛起，将对发行人的业务发展形成挑战。

近年来，国内新能源汽车行业蓬勃发展，带动了汽车零部件行业快速发展，国内传统汽车冲焊零部件厂商纷纷转型从事新能源汽车冲焊零部件，竞争愈加激烈。发行人如不能抢占市场先机，及时完成生产线扩张和技术更新，完善产品类型，增强自身在高端产品竞争力，则可能无法在竞争激烈的局面中保持有利的市场地位。

二、经营风险

（一）对国外市场依存度较高导致的国际贸易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产品出口比例较大，外销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例为70.47%、75.16%、54.02%及48.85%。由于国际局势的变化难以预测，各国孤立主义、地方保护主义有所抬头，全球化趋势有所放缓，若未来发行人的主要贸易国家因政治变革、地方经济保护等原因出台不利于国际贸易的政策和法规，将影响发行人在这些国家和市场的业务，进而影响经营业绩。

（二）因中美贸易摩擦导致的美国贸易风险

因中美贸易摩擦，美国多次发布对进口自中国的商品加征关税的清单，其中包含部分公司外销至美国的产品。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往美国地区产品形成的销售金额分别为12,136.54万元、29,541.49万元、14,003.00万元和2,502.13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30.76%、54.69%、20.35%和4.52%。若后续中美贸易冲突升级，美国政府继续加征关税乃至提升关税税率水平，且公司无法采取有效措施抵消关税加征带来的出口产品成本上升的风险，将不利于公司对美国出口，从而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一）募投用地无法取得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地位于上海市奉贤区青村镇，发行人已与当地政府签署用地相关的投资协议书，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该地块尚未进行挂牌出让。本次募投项目用地存在土地无法取得或取得时间较长影响募投项目实施的风险。

若本次募投项目用地无法按期取得，或者政府部门无法协调公司另行选择地块，将对项目整体实施进度产生不利影响。

（二）新增产能消化风险

发行人结合现有客户和整体新能源汽车市场的需求和发展前景，经过审慎调研和规划，充分论证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但若市场竞争环境未来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发行人市场开拓、营销手段未能达到预期目标等情形，则可能面临新增产能无法消化的风险。

四、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及平仓风险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锡亮所持公司的股份存在质押情况，累计质押股份 10,50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 40.64%，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6.69%。若公司二级市场股价持续波动，或者张锡亮先生无法及时偿还股权质押融资，将可能存在股权质押及平仓风险，进而对实际控制权产生不利影响。

五、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批风险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但未来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存在不确定性，以及最终取得批准或批复的时间也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7
释 义	9
第一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12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2
二、发行人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2
三、发行人所处行业主要特点及行业竞争情况	14
四、发行人主要业务模式、产品或服务的主要内容	36
五、发行人现有业务发展安排及未来发展战略	44
六、财务性投资情况	45
七、未决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情况	52
第二节 本次证券发行概要	53
一、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53
二、发行对象及与发行人的关系	55
三、本次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55
四、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59
五、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59
六、本次发行方案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59
七、本次发行满足《注册办法》第三十条相关规定的情况	60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62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62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项目的具体情况	66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79
四、发行人的实施能力及资金缺口的解决方式	79
五、本次募集资金用于研发投入的情况	80

六、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结论.....	80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81
一、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及资产、公司章程、股东结构、高管人员结构、业务结构的变动情况.....	81
二、本次发行后，上市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变动情况.....	82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82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是否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或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83
五、上市公司负债结构是否合理，是否存在通过本次发行大量增加负债（包括或有负债）的情况，是否存在负债比例过低、财务成本不合理的情况.....	83
第五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	84
一、市场风险.....	84
二、税收风险.....	84
三、经营风险.....	85
四、财务风险.....	86
五、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87
六、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及平仓风险.....	88
七、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摊薄的风险.....	88
八、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批风险.....	88
第六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89

释 义

一、一般名词释义

发行人、公司、股份公司、威唐工业	指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章程	指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注册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无锡博翱	指	无锡博翱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芜湖威唐	指	芜湖威唐汽车模具技术有限公司
威唐产投	指	无锡威唐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威唐斯普工程	指	威唐斯普汽车工程（上海）有限公司
威唐斯普零部件	指	威唐斯普汽车零部件（上海）有限公司
威唐力捷	指	威唐力捷智能工业技术（无锡）有限公司
铭仕威唐	指	铭仕威唐（无锡）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宁波久钜	指	宁波久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律致新能源	指	律致新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天汽模	指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祥鑫科技	指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华翔	指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特斯拉	指	Tesla, Inc.以及特斯拉（上海）有限公司
博泽、博泽集团	指	Brose Fahrzeugteile SE & Co. KG, Coburg 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分子公司
李尔公司	指	Lear Corporation 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分子公司
麦格纳集团、麦格纳	指	Magna International Inc.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分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职国际	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发行人律师	指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A 股	指	公司发行的每股面值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报告期	指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2022 年 1-9 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9月30日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发行人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行为
募集说明书、本募集说明书	指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发改委、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交易所、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OICA、世界汽车组织、国际汽车制造商协会	指	Organisation Internationale des Constructeurs d'Automobiles

二、专业名词或术语释义

模具	指	可以在外力作用下使坯料成为有特定形状和尺寸的制件的工具有
检具	指	为方便检查批量生产的冲焊零部件尺寸和型面精度而设计制作的专用检查工具
冲压模具	指	在冷冲压加工中，将材料（金属或非金属）加工成零件（或半成品）的一种特殊工艺装备
塑料模具	指	塑料加工工业中和塑料成型机配套，赋予塑料制品以完整构型和精确尺寸的工具
铸造模具	指	在铸造过程中，为了获得零件的结构形状，预先用其他容易成型的材料做成零件结构形状的模具
复合模、复合模具	指	只有一个工位，在压力机的一次行程中，在同一工位上同时完成两道或两道以上冲压工序的模具
级进模	指	也称连续模，具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工位，在压力机的一次行程中，在不同的工位上逐次完成两道或两道以上冲压工序的模具
冲压	指	在加压设备和工（模）具作用下，使金属板料发生塑性变形或分离，从而获得一定几何尺寸、形状的冲压件的加工方法
冲压件	指	通过冲压机床和模具使金属板材发生塑性变形或分离而获得的、满足形状和尺寸要求的工件
冲焊件、冲焊零部件	指	通过加热或加压等加工工艺，使两件冲压工件（或其他金属部件与冲压工件）产生结合后的工件

标准件	指	标准件是指结构、尺寸、画法、标记等各个方面已经完全标准化，并由专业厂商生产的常用的零（部）件，如导柱、导套、耐磨块、销钉、斜契、冲头、凹模等
-----	---	--

本募集说明书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系数据四舍五入造成的。

本募集说明书中涉及的 2022 年 9 月 30 日资产负债表及 2022 年 1-9 月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中的数据均未经审计。

本募集说明书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无特殊说明，指合并报表口径的财务数据和根据该类财务数据计算的财务指标。

第一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VT Industrial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	张锡亮
股本	157,029,727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代码	300707
证券简称	威唐工业
成立日期	2008年4月2日
注册地址	无锡市新区鸿山街道建鸿路32号
办公地址	无锡市新区鸿山街道建鸿路32号
邮政编码	214145
注册资本	15,699.0727万元人民币
联系电话	0510-68561147
传真	0510-68561147
公司网址	www.vt-ind.com
电子信箱	boardsecretary@vt-ind.com
经营范围	精密模具、五金冲压件、金属零配件、电子产品零配件、金属制品、钣金件、通用机械设备、工业机器人、电气机械及器材、夹具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技术咨询与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权结构

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总股本为157,029,727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8,462,105	24.49%

1、国家持股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3、其他内资持股	38,405,855	24.4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38,405,855	24.45%
4、外资持股	56,250	0.04%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56,250	0.0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18,567,622	75.51%
其中：人民币普通股	118,567,622	75.51%
三、股份总数	157,029,727	100.00%

（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总持有数量 (股)	限售股股 数(股)
1	张锡亮	境内自然人	16.45	25,838,321	22,893,241
2	钱光红	境内自然人	12.17	19,113,486	15,512,614
3	无锡博翱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境内一般法人	11.41	17,919,468	-
4	兴瑞华祥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3.57	5,600,000	-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高端制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3.14	4,933,500	-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1.87	2,933,999	-
7	华夏基金—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华夏基金—诚通金控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	1.71	2,682,200	-

8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7031 组合	基金、理财产品等	1.51	2,371,300	-
9	苏州清研汽车产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一般法人	1.45	2,278,434	-
10	UBS AG	境外法人	1.26	1,971,938	-
合计			54.54	85,642,646	38,405,855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张锡亮直接持有公司 16.45% 的股份，通过其控制的无锡博翱间接控制公司 11.41% 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27.86% 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自上市以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张锡亮，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72 年 8 月出生，硕士。1997 年至 2001 年，任职于新加坡模具私人有限公司；2001 年至 2003 年，任职于美国史丹利公司亚太采购中心；2003 年至 2004 年，任职于加拿大麦格纳集团英提尔亚太采购中心；2004 年至 2005 年，任职于美国李尔亚太区总部；2007 年至 2008 年，任上海威唐模具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8 年至今，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四）一致行动安排

基于共同的利益基础和经营理念，2015 年 5 月 10 日，张锡亮、钱光红及无锡博翱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张锡亮、钱光红和无锡博翱作为公司股东行使股东表决权前，张锡亮和钱光红若后续担任公司董事或其委派的董事在行使董事表决权前，需就相关内容进行协商并就表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若各方意见不能达成一致时，钱光红及无锡博翱在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层面意见均应以张锡亮意见为准，与张锡亮意见保持一致，《一致行动协议》有效期为 10 年。该一致行动安排下，张锡亮保持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三、发行人所处行业主要特点及行业竞争情况

（一）发行人所处行业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为汽车冲压模具和汽车冲焊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按照《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所属行业大类为“C35-专用设备制造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所处行业为“C3525-模具制造”。

（二）行业监管、政策及法规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1）行业主管部门

发行人所属行业的行业主管部门为国家发改委和工信部。国家发改委、工信部主要负责制定产业政策、发展规划，指导行业结构调整及审批和管理投资项目。根据《汽车产业投资管理规定》，我国对汽车整车和其他投资项目实施备案制，其中汽车零部件项目由地方发展改革部门实施备案管理。

（2）行业自律组织

中国模具工业协会是国家民政部核准登记注册、具有社团法人资格的模具行业全国性社会团体。中国模具工业协会接受主管单位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社会登记管理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的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CAAM）是汽车零部件行业的自律管理部门，是在中国境内从事汽车（摩托车）整车、零部件及汽车相关行业生产经营活动的企事业单位和团体在平等自愿基础上依法组成的自律性、非营利性的社会团体，主要负责产业及市场研究、产品质量监督、提供信息和咨询服务、协助相关部门制定或修订行业标准等。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是国际汽车制造商协会的常任理事会员单位，同国际汽车行业组织和许多国家及地区的汽车相关组织建立了密切联系。

2、主要政策法规

（1）模具行业

模具是工业生产的基础工艺装备，模具生产的发展水平是机械制造水平的重要标志之一。近几年，国家为鼓励模具行业及其下游冲压行业的发展，陆续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法规如下：

序号	法律法规/产业政策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相关内容
1	《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2年版）》	发改委、商务部	2022年10月	专用设备制造业：金属制品模具（铜、铝、钛、锆的管、棒、型材挤压模具）设计、制造；汽车车身外覆盖件冲压模具，汽车仪表板、保险杠等大型注塑模具，汽车夹具、检具设计、制造；精密模具（冲压模具精度高于0.02毫米、型腔模具精度高于0.05毫米）设计、制造等。
2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发改委	2019年10月	明确鼓励以下行业发展：大型模具、精密模具、多工位自动深拉伸模具、多工位自动精冲模具。
3	《模具行业“十三五”规划》	中国模具工业协会	2016年11月	提出重点发展大型及精密多工位级进模具，包括汽车零部件和OA设备等大型多工位级进模及高速运行的长寿命精密多工位级进模。
4	《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发展规划（2016—2020年）》	工信部	2016年10月	推广个性化定制，支持发展面向中小企业的工业设计、模具开发和产品定制等在线服务。
5	《鼓励进口技术和产品目录（2016年版）》	发改委等三部委	2016年9月	鼓励进口的先进技术包括：大型（下底板半周长度冲压模>2500mm，下底板半周长度型腔模>1400mm）、精密（冲压模精度≤0.02mm、型腔模精度≤0.05mm）模具设计与制造技术。
6	《重大技术装备自主创新指导目录》（2012年版）	工信部等四部委	2012年1月	明确将精密、高效多工位级进冲压模具及超高强度钢板热成形模具列为重点发展领域。
7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	发改委等五部委	2011年6月	明确将汽车覆盖件模具、多功能级进模、大型精密塑料模具、压铸模具列为重点发展的领域。
8	《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	工信部、发改委、科技部	2017年4月	推进汽车产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调控总量、优化结构、协同创新、转型升级。

(2) 汽车零部件行业

序号	法律法规/产业政策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相关内容
1	《“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	发改委、国家能源局	2022年3月	到2025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量占比达到20%左右；建立健全电化学储能、氢能等建设标准，强化重点，监管，提升产品本质安全水平和应急处置能力；加快新型储能技术规模化应用。大力推进电源侧储能发展，合理配置储能规模，改善新能源场站出力特性，支持分布式新能源合理配置储能系统；优化布局电网侧储能，发挥储能消纳新能源、削峰填谷、增强电网稳定性和应急供电等多重作用；开展新型储能关键技术集中攻关，加快实现储能核心技术自主化，推动储能成本持续下降和规模化应用，完善储能技术标准和管理体系，提升安全运行水平。
2	《关于修改〈乘用车企业平均燃料消耗量与新能源汽车积分并行管理办法〉的决定》	工信部等五部委	2021年1月	明确2021-2023年新能源汽车积分比例要求，分别为14%、16%、18%；建立了企业传统能源乘用车节能水平与新能源汽车正积分结转的关联机制，企业传统能源乘用车燃料消耗量达到一定水平的，其新能源汽车正积分可按照50%的比例向后结转。
3	《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	国务院	2020年10月	提出新能源车战略发展方向，提高技术创新能力，整车与零部件技术创新并重，强化关键共性技术供给。突破关键零部件技术，加强零部件及系统开发；鼓励整车及零部件等领域企业加强联动，扩大规模化生产，形成产业生态；健全安全运行保障体系，开展整车、零部件安全技术研究；提高电动车的市场占有率。
4	《进一步优化营商	国务院	2020年7月	提出2020年底前优化新能源车审批发布程序。

	环境更好 服务市场 主体的实 施意见》			
5	《绿色出行创建行动方案》	发改委	2020年7月	明确加快充电基础设施建设、推广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车辆规模、公共交通优先，力争2022年60%以上创建城市绿色出行比例达70%以上。
6	《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2年版）》	发改委、商务部	2022年10月	汽车制造业：汽车关键零部件制造及关键技术研发；金属制品业：汽车轻量化及环保型新材料研发、制造（专用铝板、铝镁合金材料等）
7	《关于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有关政策的公告》	工信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总局	2020年4月	自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购置的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免征车辆购置税的新能源汽车是指纯电动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含增程式）汽车、燃料电池汽车。
8	《关于稳定和扩大汽车消费若干措施的通知》	发改委、科技部等11部门	2020年4月	通知调整国六排放标准实施有关要求；完善新能源汽车购置相关财税支持政策；快淘汰报废老旧柴油火车，采用“以奖代补”支持地区实现淘汰任务；畅通二手车流通交易；鼓励发展汽车消费金融等。
9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发改委、国务院	2019年11月	国家鼓励发展包括汽车关键零部件、轻量化材料应用、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车载充电机、汽车电子控制系统，以及智能汽车、新能源汽车及关键零部件、高效车用内燃机研发能力建设等相关产业。
10	《进一步优化供给推动消费平稳增长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的实施方案》	发改委、工信部等十部委	2019年6月	多措并举促进汽车消费，更好满足居民出行需要。有序推进老旧汽车报废更新，持续优化新能源汽车补贴结构，促进农村汽车更新换代，稳步推进放宽皮卡车进城限制范围，加快繁荣二手车市场，进一步优化地方政府机动车管理措施。
11	《汽车产业投资管理规定》	发改委	2018年12月	聚焦汽车产业发展重点，加快推进新能源汽车、智能汽车、节能汽车及关键零部件，先进制造装备，动

				力电池回收利用技术、汽车零部件再制造技术及装备研发和产业化。
1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完善促进消费体制机制实施方案（2018—2020年）的通知》	国务院	2018年10月	促进汽车消费优化升级。继续实施新能源汽车车辆购置税优惠政策，完善新能源汽车积分管理制度，落实好乘用车企业平均燃料消耗量与新能源汽车积分并行管理办法，研究建立碳配额交易制度。完善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标准规范，大力推动“互联网+充电基础设施”，提高充电服务智能化水平。
13	《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	工信部、发改委、科技部	2017年4月	明确提出要引导创新主体协同攻关整车及零部件系统集成、动力总成、轻量化、先进汽车电子、自动驾驶系统、关键零部件模块化开发制造、核心芯片及车载操作系统等关键核心技术，增加基础、共性技术的有效供给。支持优势特色零部件企业做强做大，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零部件领军企业。针对产业短板，支持优势企业开池、车用传感器、车载芯片、电控系统、轻量化材料等工程化、产业化瓶颈，鼓励发展模块化供货等先进模式以及高附加值、知识密集型等高端零部件。

（三）行业发展现状、趋势及市场容量

1、汽车冲压模具行业

公司生产的主要产品包括汽车冲压模具、冲焊零部件等，其中模具产品包括生产级进模、连续模等在内的各级精密复杂的冲压模具产品，冲压模具行业的发展现状及发展趋势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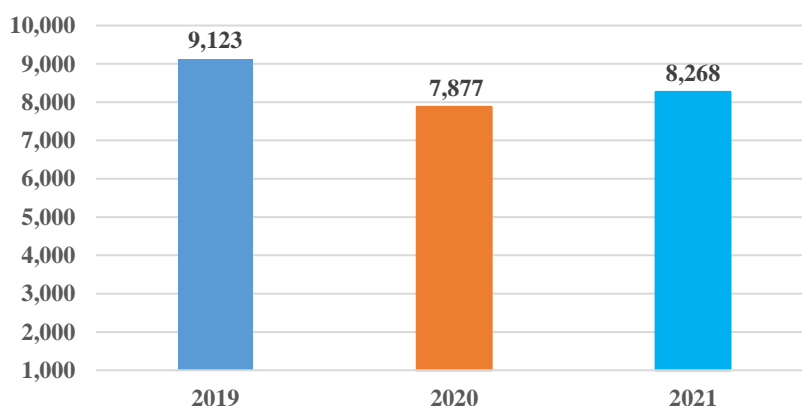
汽车模具被誉为“汽车工业之母”，汽车模具是完成汽车零部件成形、实现汽车量产化的关键装备。在汽车生产中，90%以上的零部件需要依靠模具成形，制造一辆普通轿车需要约1,500套模具，其中冲压模具约1,000余套。在冲压模具的下游应用行业中，汽车制造业模具使用量较大，在美国、德国、日本等汽车制造业发达国家，汽车模具行业产值占模具全行业产值的40%以上。汽车模具包

括冲压模具、塑料模具、铸造模具等，其中冲压模具所占比重约为 40%。

近年来，全球汽车产销量基本保持稳定，根据国际汽车制造商协会的数据，2019 年至 2021 年，全球汽车销量分别为 9,123 万辆、7,877 万辆及 8,268 万辆，全球汽车市场在 2020 年受到疫情冲击之后开始有序复苏。公司的模具产品以出口为主，全球汽车市场的复苏将给公司的模具业务带来新的发展空间。

全球汽车销量情况

单位：万辆



数据来源：OICA

汽车冲压模具的设计和制造时间约占汽车开发周期的 2/3，是汽车换型的主要投入之一。由于汽车市场需求的不断发化，汽车生产厂商为吸引客户，不断进行升级换代，市场新车型投放频率越来越快，开发周期越来越短，全新车型开发周期已由原来的 4 年左右时间缩短到 1-3 年，改款车型由原来的 6-24 个月时间缩短至 4-15 个月。随着汽车销量的不断增长，特别是新能源汽车近年的高速增长，汽车改款及换代频率的加快，加速了汽车冲压模具的迭代，汽车冲压模具行业呈现持续发展态势。

2、汽车零部件行业

公司凭借在模具行业多年的深耕，具备完整的高精度模具制造、设计和生产能力，并能够自主研发、生产和调试高精度冲压模具。近几年，公司充分利用自身冲压模具的技术优势，在汽车冲焊零部件市场顺利实现了开拓，产品主要应用

于新能源汽车的生产和制造，相关业务收入持续增长。

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现状及发展趋势如下：

(1) 全球汽车零部件行业现状

汽车零部件行业是汽车工业发展的基础，是支撑汽车工业持续稳步发展的前提条件。随着经济全球化和市场一体化进程的推进，汽车零部件产业在汽车工业体系中的市场地位逐步得到提升。与此同时，国际汽车零部件供应商正走向独立化、规模化的发展道路，原有的整车装配与零部件生产一体化、大量零部件企业依存于单一整车厂商以及零部件生产地域化的分工模式已出现变化。

目前，全球汽车零部件产业由美国、德国及日本等传统汽车工业强国主导。经过长期发展，全球汽车零部件行业也逐步显现出组织集团化、技术高新化、供货系统化和经营全球化等经营特点，并涌现出一批年销售收入超过百亿美元的大型汽车零部件集团。

(2) 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概况及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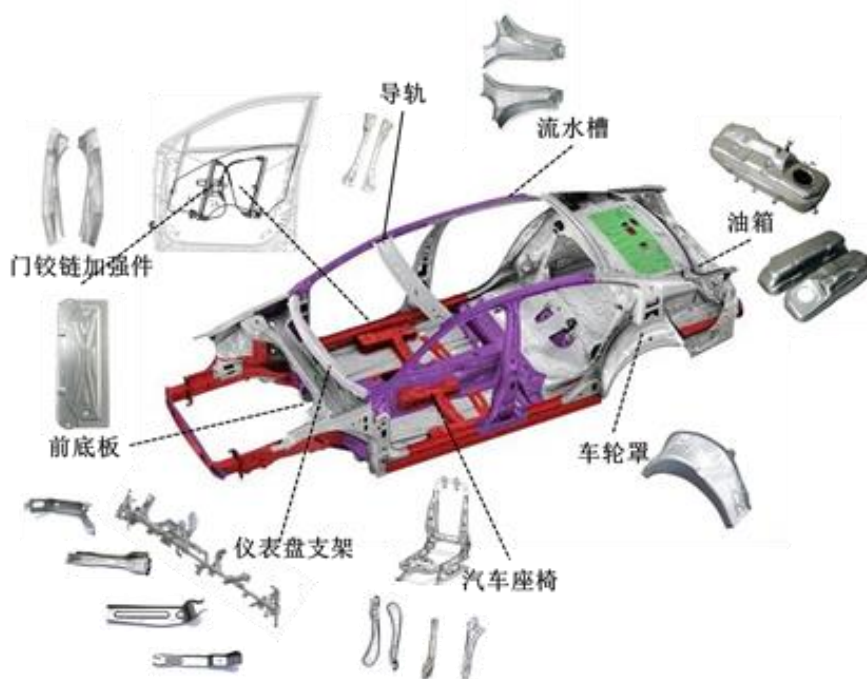
在全球化背景下，我国制造业的成本优势以及市场需求的不断增长吸引了大批外国汽车零部件企业，从而加速了产业向我国的转移，促进我国国内汽车零部件市场的竞争。随着我国汽车产业的发展和配套零部件行业的成长，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的技术水平和研发能力得到了较大幅度的提升，已经出现了一批具有自主开发设计能力且规模较大的零部件企业，和在细分领域具备较强技术研发能力的零部件企业，并进入到了全球知名汽车制造商的供应链体系，我国也因此成为重要的生产和供应基地。

2021年我国汽车制造业营业收入86,706.2亿元，实现利润5,305.7亿元，其中汽车零部件制造业营业收入为40,667.65亿元，利润总额2,684.30亿元。2022年，汽车制造业实现营业收入92,899.9万元，同比增长6.8%。伴随汽车产业电动化与智能化变革的加速推进，新能源汽车的市场份额将进一步扩大。

(3) 汽车冲焊零部件行业的发展概况

作为汽车零部件的重要组成，冲焊零部件在汽车上的应用非常广泛，汽车生

产和制造工艺中有 60%-70%的金属零部件都需冲压加工成型，平均每辆车上包含 1,500 余个冲焊零部件，包括车内支撑件、结构加强件以及车身上的各种覆盖件等零部件，单车配套价值超 1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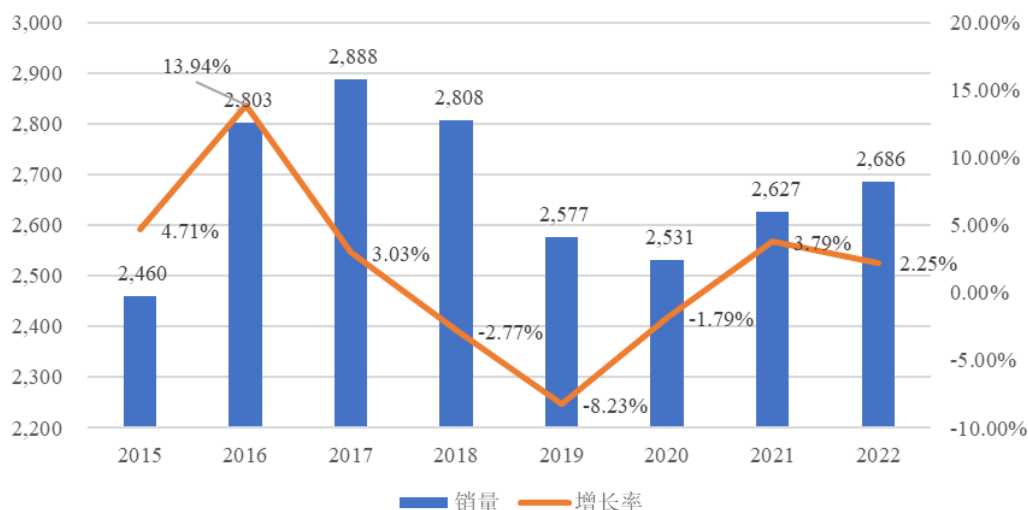


公司冲焊零部件在汽车上的应用分布

公司生产的冲焊零部件产品销售以国内市场为主。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数据，我国汽车市场自 2020 年以来持续增长，2022 年，我国汽车销售量达 2,686 万辆，随着汽车市场的蓬勃，国内冲焊零部件市场将保持稳定发展。

2015-2022 年中国汽车销量及增长率

单位：万辆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4) 新能源汽车的发展为公司冲焊零部件产品带来增长空间

公司生产的冲焊零部件产品主要配套于新能源汽车的生产制造，新能源汽车行业的景气程度也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公司未来的发展空间。

新能源汽车行业是国家重点支持的行业，在相关政策推动下，近些年我国新能源汽车快速增长。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21年国内新能源汽车累计销量352.1万辆，同增157.6%，新能源汽车渗透率为13.4%。2022年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705.8万辆和688.7万辆，同比分别增长96.9%和93.4%。

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发展将有效推动汽车零部件行业技术升级和需求增长，保证公司相关业务的持续增长。

(四) 行业的技术水平、技术特点及其他主要特征

1、行业的技术水平和技术特点

(1) 模具行业的技术水平和技术特点

模具技术包括模具的设计和制造技术、装配和检测技术、材料与处理技术及维修和再制造技术等，是精密成形技术的重要组成部分。模具技术主要向精密、复杂、高效、多功能方向发展。复杂主要指能实现智能控制的复杂模具，模具本身具有动力系统、加热冷却系统和控制系统；高效主要指模具的结构和性能能满足一模多件和高速成形等工艺要求，如多层注塑模具及2,000次/分以上高速冲压

多工位级进模；多功能主要指能实现多料、多工序成形的多功能复合模具，如多料注塑模具、40工步以上的多工位级进模和同时完成冲、叠、铆等工序的电机铁心模具等。

近年来，我国先进多工位与多功能冲压模具水平提高较快，模具制造装备技术已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模具设计制造水平有了很大的提高，一部分精密、复杂级进模进入了规模化生产阶段，模具的进口替代成效明显，且出口逐年递增。

(2) 冲焊零部件的技术工艺水平和特点

1) 冲压工艺

冲压工艺是一种金属加工方法，是汽车制造四大工艺之一。冲压工艺建立在金属塑性变形的基础上，利用模具和冲压设备对板料施加压力，使板料产生塑性变形或分离，从而获得具有一定形状、尺寸和性能的零件。冲压工艺在汽车车身制造工艺中占有重要的地位。在汽车众多零部件中，冲压件约占30%-40%，如车身覆盖件、汽车座椅骨架、滑轨等中小型冲压件等。

冲压工艺对汽车车身的大型覆盖件特别重要，因为后者大多形状复杂、结构尺寸大、表面质量要求高，有的还存在空间曲面。诸如载重货车的驾驶室、车前钣金件、货箱板以及轿车的各种车身覆盖件和客车的各种骨架等零部件，几乎都是用冲压加工方法制造。使用冲压加工方法来制造这些零件的优势，是使用其他加工方法所不能比拟的。

冲压生产线可分为人工生产线、半自动线及自动线三类。传统的人工生产线，具有建设初期投入相对较小的好处，但随着生产规模的扩大，其固有的效率低下、产品质量稳定性较差等缺点将越来越制约企业的发展。自动化生产线拥有较高的生产效率、稳定的产品质量以及规模生产条件下更低的单件生产成本，恰好可以解决上述问题，对大型车身覆盖件生产效率的提高效果尤其明显。目前，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主要采用半自动与自动冲压生产线，少数采用柔性冲压自动线。其中，国产设备应用较多，居于主流地位。但从技术水平角度来说，我国生产的冲压设备仍与国际先进水平存在一定差距。

2) 焊接工艺

汽车焊接工艺是指通过加热或加压或者同时加热加压，辅以填充材料，使汽车零部件之间、车身与零部件之间达到原子级的结合，实现永久性连接的一种工艺方法。汽车焊接工艺是汽车制造四大工艺之一，在汽车以及零部件制造中占据非常重要的作用。

汽车焊接工艺的好坏，对汽车制造水平和安全性能有决定性影响，也对汽车制造的下游工序起着重要的作用。焊接生产自动化是焊接结构生产技术的发展方向。现代焊接自动化技术将在高性能微机波控焊接电源基础上发展智能化焊接设备，在现有的焊接机器人基础上发展柔性焊接工作站和焊接生产线，最终实现焊接计算机集成制造系统（CIMS）。

2、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及季节性特征

（1）周期性

汽车作为大型耐用品，行业周期性与经济波动相适应，其消费受包括宏观经济、国家政策以及消费者购买力水平在内的多种因素影响。当经济发展处于上升阶段，居民购买力达到一定水平，消费意愿积极，汽车市场发展迅速，模具、零部件的产销情况必然得到正向促进；当经济发展停滞或者下降时，消费者购买力减弱，汽车市场低迷，这也将直接传导至上游的零部件及模具行业。

（2）区域性

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呈现出一定的区域性，这与我国汽车工业及零部件产业的分布密切相关。受制于运费成本的影响，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通常围绕整车厂商建立，形成大规模的产业集群，此区域内的企业近几年发展比较迅速。目前我国已形成了六大汽车产业集群，包括：以上海、江苏、浙江为核心的长三角产业集群；以重庆、四川为核心的西南产业集群；以广州为核心的珠三角产业集群；以吉林、辽宁为核心的东北产业集群；以湖北为核心的中部产业集群；以北京、天津为核心的环渤海产业集群。

（3）季节性

汽车零部件供应至整车厂组装成整车后直接投放市场，汽车零部件需求与汽

车产销情况基本保持一致。因汽车销量一般下半年较旺,存在一定的季节性差异,因此汽车零部件行业也存在一定的季节性特征,下半年产品交付量相对较大。

(五)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及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 国民经济稳步增长

受益于成功的经济体制改革、对外开放、高度重视技术引进与技术创新,我国保持了长期较高的经济增速。2011-2021年,中国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复合增长率为9.23%。汽车保有量和人均GDP高度相关,未来数年内,在内外部环境不发生突变的情况下,中国经济仍保持稳定的速度增长,将拉动汽车行业及汽车冲焊零部件行业的需求持续增加。

(2) 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汽车工业是我国国民经济支柱产业之一,汽车零部件制造业是汽车工业发展的基础及重要组成部分。发展汽车零部件产业,提升汽车零部件生产水平,是我国由汽车大国向汽车强国发展的必由之路。

近年来,国家先后出台了一系列产业政策支持汽车产业的发展,具体包括国务院2015年颁布的《中国制造2025》等国家级规划、政策;也包括国家发改委2019年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工信部、国家发改委、科技部2017年颁布的《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等部门规划、政策,为汽车模具和零部件生产企业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3) 汽车行业发展带动汽车模具市场和汽车零部件市场规模不断扩大

作为汽车制造业的上游行业,公司所处行业与汽车产销量及更新换代周期密切相关。近年来,全球汽车销售情况不断好转。同时,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统计,我国汽车市场自2020年以来持续增长,2022年,我国汽车产销分别完成2,702.1万辆和2,686.4万辆,同比增长3.4%和2.1%。在新冠疫情得以有效控制、管控措施全面解除的背景下,我国国民经济稳步回升,消费需求加快恢复,我国汽车产销量恢复增长。

(4) 行业技术持续进步

我国汽车冲压模具及零部件行业经过多年的海外技术引进、自主积累及技术创新，已经储备了一定的技术基础。目前，行业内精密、大型级进模和复合模具产品明显增多、冲焊零部件产品质量不断提高，部分行业内领先企业产品的主要指标已经达到国际一流水平。行业中骨干企业也逐步实施高速加工、并行工程、逆向工程、虚拟制造、无图生产等先进技术和工艺。我国汽车冲压模具及冲焊零部件行业将不断向现代化、数字化、智能化方向发展，着重在超精加工和细微加工技术、在线检测和数字化调试技术、虚拟化技术和网络化技术、节能减排和绿色制造技术以及云计算、大数据、工业 4.0 等方面继续有所突破。

(5) 节能减排和新技术的发展催生新的市场需求

随着低碳经济的提出和节能减排的号召，新能源汽车和节能减排已经成为汽车行业发展的主旋律之一，新能源汽车、轻量化、电子化、智能化技术发展迅速，并催生相关汽车及零部件产品市场需求的增加。

为满足日益提高的汽车安全、环保、节能的要求，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纷纷将新技术应用于产品设计和生产过程中，进一步提高了汽车的安全性、环保性和舒适性，丰富了消费者体验，拉动了消费需求。汽车产业链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为已布局新能源汽车、智能互联汽车等领域的上游配套零部件供应商带来增量市场需求。

2、不利因素

(1) 企业规模偏小，发展空间受到挤压

当前，我国的零部件供应商数量众多，但是整体规模较小，且分布较为分散，绝大多数汽车零部件供应商难以满足整车制造商大量供货的需求。而国外知名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已经形成较大的规模，并在全球范围布局，和整车制造商形成了深入的合作，且能通过自身的规模优势不断增强对上下游的议价能力。

此外，我国的零部件供应商参与研发时间较少，自身技术水平和积累并未得到显著提高，依附关系在不断强化，发展空间受到挤压，难以实现规模经济。因

此我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在与全球知名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竞争中处于不利局面。

(2) 行业盈利能力面临上下游产业压力

汽车零部件企业面临上下游的双重压力。其上游供货商为大型的工业原材料企业，如钢材、有色金属的生产商，这些生产商往往会把其上游基础原材料上涨的压力传递给零部件生产企业；其下游整车厂商会把市场竞争降价的压力部分分解给上游的零部件供应商，当销量下滑企业需要减缩成本时，整车厂也会要求零部件厂降低价格。为谋求盈利空间，零部件企业需要不断提升在自身领域内的技术开发能力、生产规模和水平，进而提高产业链中的议价能力，进而实现高水平盈利。

(六) 发行人所处行业竞争格局及发行人市场地位

1、发行人所处的行业竞争情况

(1) 模具行业竞争情况

国内模具行业处于充分市场竞争状态。国内模具生产企业依据其自身运营规模和技术水平，分为三类，第一类为综合实力较强、规模中大型企业，能够为国际大型家电及汽车制造商生产中高端精密模具的模具生产企业，产品多以出口为主；第二类为具有一定技术实力，规模适中，依附于中型下游厂商的国内模具骨干企业；第三类为规模不大、受技术和装备水平限制，以生产中低档塑料模具为主的企业。

从产业布局来看，珠江三角洲和长江三角洲是我国模具工业最为集中的地区，近年来，环渤海地区也在快速发展，模具生产集聚地主要有上海、深圳、宁波、台州、苏锡常等。

(2) 汽车零部件行业竞争情况

目前，全球汽车零部件市场供应体系已形成了多层次的供应商体系和多层次竞争格局。国际知名的汽车零部件企业如博世、大陆、电装、麦格纳、采埃孚等基本集中在北美、欧洲及日本。这些企业规模大、技术力量雄厚、资本实力充足，

引导世界零部件行业的发展方向。

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市场规模巨大，从业企业数量众多，但规模以上企业数量较少，总体呈现“小而散”的市场格局。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发布的《中国汽车零部件产业发展研究》报告显示，中国汽车零部件企业已超过 10 万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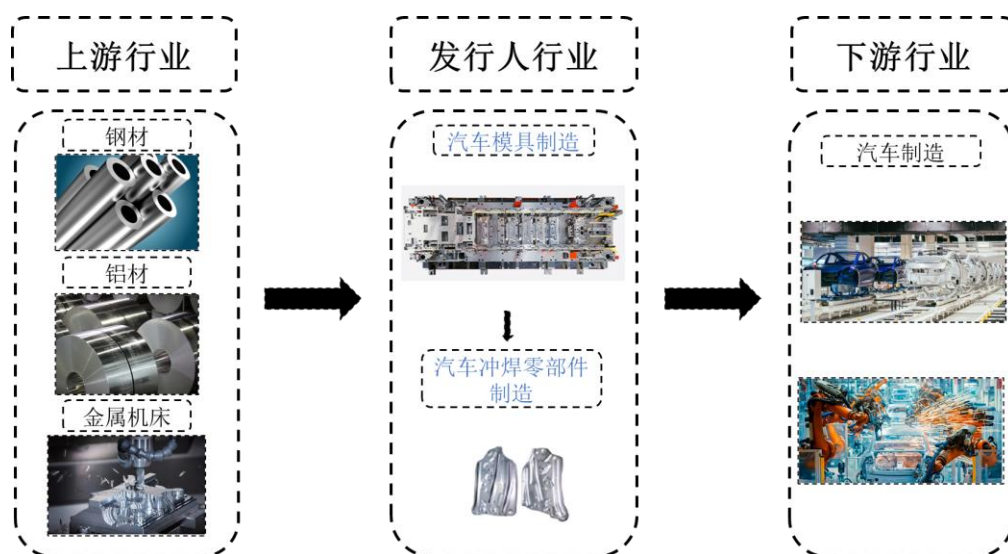
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处于开放竞争的环境，在包括乘用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行业在内的细分领域内都存在着激烈的竞争，既有本土企业与外资企业间的竞争，也有不同背景的本土企业之间的竞争。在竞争加剧、淘汰加速的大环境中，不同的企业采取了不同的竞争策略，如外资汽车零部件公司力求通过本地化生产来控制成本，而本土企业则发力提升开发能力、技术水平并借助低成本优势扩大规模等。

在成熟的汽车产业链体系下，整车制造商将主要精力集中在车型开发设计、整车组装和终端品牌经营上，零部件企业则负责零部件的模块化、系统化开发设计和制造。零部件供应商通常划分为一级、二级、三级配套供应商。零部件企业可与多家整车企业开展合作，有效规避单一销售渠道风险。从产业链结构看，整车制造商与零部件配套供应商之间形成金字塔型的产业链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同时存在作为一级供应商和二级供应商向客户销售产品的情况。

2、上下游行业发展概况

公司所处行业的上下游情况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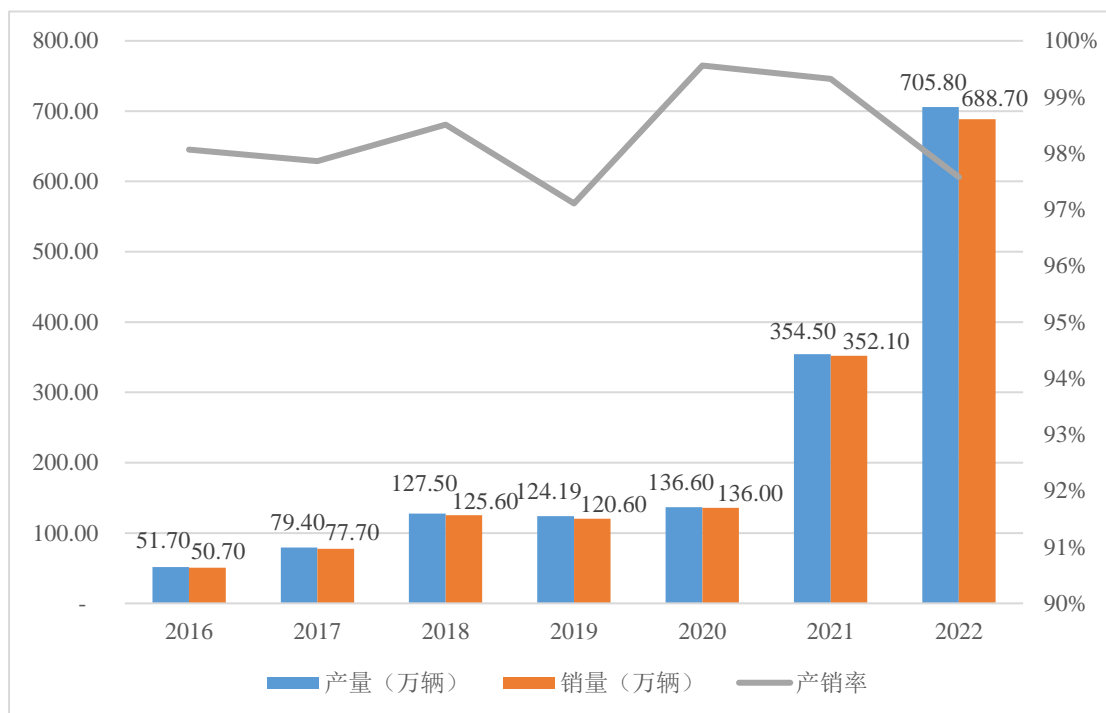
公司所处行业的上游行业主要为生产设备厂商和各类用于生产模具或冲焊件的原材料厂商，如钢材、铝材等。钢材是汽车模具制造和汽车冲焊零部件制造中的重要原材料。钢材市场属于完全竞争市场，价格波动较为频繁。目前，除少部分高端钢材需从国外采购，国内的钢材生产基本上能够满足我国模具行业的需求。近年来，我国钢铁行业供给充足，能够满足一般下游企业需求，但是受上游金属原材料价格影响及供求变动，其价格波动会对公司产品的成本造成一定影响。

公司的下游行业主要为汽车制造业，其中冲焊零部件产品主要客户均为新能源汽车制造商。因此，新能源汽车市场的景气程度直接影响到公司相关业务的发展空间。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国内新能源汽车销量快速增长，新能源汽车产量由 2016 年的 51.7 万辆提升至 2022 年的 705.8 万辆，2022 年同比增长 96.9%；销量已由 2016 年的 50.7 万辆提升至 2022 年 688.7 万辆，2022 年同比增长超 93.4%。

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发展将有效推动汽车零部件行业技术升级和需求增长，保证公司相关业务的持续增长。

2016-2022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Wind 资讯

3、发行人的市场地位

发行人专注于汽车冲压模具和汽车冲焊零部件设计、研发和制造，模具产品主要向欧洲、北美等地区出口，冲焊零部件则主要以内销为主。经过多年的市场开拓及品牌口碑的积累，公司产品在行业内形成了较强的市场竞争力，能够满足国内外客户对产品标准高、稳定性强等要求。

模具业务作为公司的核心业务之一，公司已形成从前期工艺流程设计分析、冲压工艺模拟分析、到后期的模具设计制造、零部件批量生产的完整技术生产工艺，研发能力行业领先，已经与麦格纳、博泽、李尔公司等知名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建立了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技术和市场优势地位明显。

在汽车冲焊零部件领域，公司以多年在模具领域的积淀为依托，积极开拓市场，目前已是特斯拉、博泽等国际知名厂商的供应商，相关业务发展稳健。

4、发行人的主要竞争对手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汽车冲压零部件模具及冲焊零部件的生产、研发和销售，自成立以来一直在汽车零部件领域专注技术创新与应用，综合对比分析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具有可比性的上市公司的业务情况、主要产品及其下游应用领域等方面，发行人的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1) 天汽模

天汽模是中国汽车模具行业民营上市公司，主营汽车模具设计制造及整车工艺装备开发制造，具备为客户新车型开发提供全套“模、检、夹”工艺装备和整车技术协调服务的一体化配套服务能力，在汽车覆盖件模具、铝板件模具及热成型模具方面位居国内前列。天汽模是全球生产规模最大的汽车覆盖件模具企业之一，拥有国内领先的技术水平、国际领先的生产装备、居于行业首位的生产和销售规模，客户覆盖了国内绝大多数知名汽车厂商和众多国际知名汽车企业。

(2) 宁波华翔

宁波华翔成立于 1988 年，并于 2005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是专业从事中高档乘用车零部件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的跨国集团公司，全球总部位于中国，并建立北美、欧洲、东南亚多个生产基地。公司主要为众多国际知名汽车品牌提供内外饰件、车身金属件、汽车电子等产品和相关服务。

(3) 祥鑫科技

祥鑫科技成立于 2004 年，主要从事精密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研发、生产和销售，其主要产品包括精密冲压模具、汽车金属结构件及组件，以及用于通信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等领域的金属结构件。

5、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 技术创新应用优势

发行人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对传统的模具制造工艺进行改善，降低成本，缩短开发周期，拥有较强的创新应用能力。

模具和检具生产方面，随着汽车轻量化趋势在全球范围内推进，公司在金属材料如强度板，双向板，超高强度板，焊接钢板，不等料厚钢板，铝镁合金板，铝板等新兴材料领域率先创新，成功对 1,000 兆帕的材料进行冷冲压成形，并成功应用于公司各项模具产品中。

冲焊零部件生产方面，公司通过对客户的产品性能、用料方案的自主分析，能够提出切实有效的改进方案，帮助客户降低制造成本和运输成本，从而获取更大的利润空间。

(2) 模具及检具业务的竞争优势

1) 生产技术优势

在模具及检具生产方面，公司具有行业领先的研发能力，目前已形成从前期工艺流程设计分析、冲压工艺模拟分析、到后期的模具设计制造的完整技术工艺。这些技术工艺可有效缩短模具制造的周期，有效控制整体的生产成本，提高模具产品及冲焊产品的精度。具体如下：

①高精度模具制造技术优势

公司具有较高技术运用水平，拥有国内外先进的生产设备，如五轴数控加工中心、五轴镭射切割机、白光测量扫描仪等，结合前期研发成果，其产出的模具产品加工精度能确保在 $\pm 0.01\text{mm}$ 范围以内，可满足客户对不同精度的要求。

②模具开发、设计及调试的技术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牢牢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建立了一套完善的研发体系以及快速将创新技术转化为实际生产力的生产模式。目前发行人使用仿真手段对冲焊零部件的回弹变形进行准确预测，进而获得模具型面的回弹补偿量，有效控制了模具型面的回弹，满足了具有复杂曲面、且精度要求高的冲焊件的生产要求，实现型面偏差 0.015mm 以内的关键技术指标。

2) “一体化综合服务”优势

凭借其在行业内积累的丰富经验，公司能充分了解客户在使用模具产品时的实际需求。从前期产品设计阶段开始，公司就能充分评估未来使用中的各项影响因素，产品交付客户使用后，公司仍将提供持续的售后调试服务。公司的模具业务一线技术人员多为公司自主培养，具备丰富的模具调试经验，能根据客户反馈意见，快速响应解决问题。公司产品生产的全部过程均由项目经理、工程师全程跟踪，为客户提供完整的“一体化综合服务”，优化客户体验。

(3) 冲焊零部件业务的竞争优势

1) 自动化冲压产线组立、升级改造和调试技术优势

冲焊零部件产品质量的核心保证是前期模具的开发技术与后期的自动化控制能力。公司具备了完整的高精度模具制造、设计和生产能力,并能够自主研发、生产和调试高精度模具,辅以自主可控的自动化设备,保证了冲焊零部件产品的质量,有效提升了冲焊件的原材料的利用率、节约单位人工和生产成本。

目前,为提高冲压行业产线的效率,业内企业引进较多的国外高精度生产设备。不同于粗放式“购买+安装+生产”模式,公司依托多年在模具生产和自动化产线组立的深耕和研发,具备了自主研发和生产定制化产线配套辅助机器的能力,能生产包括冲压前序切割(打孔)机、辅助机械臂等设备,具备按照自身需求对产线进行升级改造的能力。

2) 良好的技术保障能力

对于冲焊零部件生产商而言,供应商的产品开发能力和产品的稳定及一致性至关重要。

产品量产前,公司会根据客户诉求和实际生产场景进行产品研发。基于多年的研发经验和技術积累,公司能够快速适应客户车型的变化,对相应产品进行调整升级。公司具备直接与客户海外总部的技术部门对接的能力,可以针对性地沟通技术问题,更好地完成产品研发和生产。

同时,公司在模具业务的多年积累为冲焊零部件量产的稳定性及一致性提供了更多保障。公司模具业务人员多为自主培养的技术人才,在冲压模具及冲压产线的调试方面具备丰富的经验,能够应对冲焊零部件生产中的各种突发状况,保障产品交付及时、质量稳定可靠。

(4) 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设立以来一直对产品品质高度重视,秉承“质量第一,诚信为本”的发展理念,一直将产品质量管理作为企业发展的重中之重。

公司通过了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以及 ISO/TS16949 质量体系认

证，建立了包括质量管理、质量检验、售后服务在内的一整套质量保证体系，确保产品整个生产过程都在质量保证体系的控制范围之内，有效保障产品质量。

(5) 客户资源优势

经过多年的市场开发和客户资源积累，目前公司产品已经成功进入北美、欧洲等全球主要汽车产业较为发达、集中的地区。凭借优质的产品质量和完善的服务体系，公司已经与特斯拉、麦格纳、博泽、李尔公司等业内知名企业建立了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下游汽车零部件供应商通常具备严格的外部采购管理体系，对于产品的交付期及产品质量要求非常高，进入其采购供应链的厂商将面临较高标准的资格审核。优质客户的审核为公司带来以下优势：①客户高标准的采购准入体系促使公司在技术创新水平和产品质量控制始终能够保持在行业前列；②一旦通过供应商体系考核，通常会保持稳定的合作，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能够为公司提供长期稳定的产品订单。

(6) 运营管理优势

公司主要管理团队一直专注于汽车零部件行业的管理工作，且核心成员自公司成立之初至今保持很高的稳定性。团队经过十多年的经营，在行业内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管理经验，对下游行业客户的产品需求有较为深刻的理解，对市场趋势有较强的预判能力。

公司形成了由多部门共同协作的科学管理体系，能够为客户提供从模具设计、模具制造到冲焊零部件生产制造的全面服务。公司建立了以 ISO9001:2008、ISO/TS16949 质量管理体系为核心的制造管理体系，能够在保证工期和质量的前提下，同时满足客户的多个复杂项目并行实施的设计及制造需求。

为提升管理效率，公司引入了各类先进的工厂信息化系统。企业管理方面，公司使用 ERP 系统；工厂生产方面，公司使用 MES 系统；仓库运营管理方面，公司通过与客户连通的 WMS 系统，扫码录入货物进出库。通过上述信息化系统，公司能够及时有效地对各类产品的潜在生产问题和利润情况进行分析，为获取新项目时的合理报价提供依据。

四、发行人主要业务模式、产品或服务的主要内容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1、发行人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为汽车冲压模具和汽车冲焊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包括汽车冲压模具及检具、汽车冲焊零部件两大业务板块。

凭借稳定的产品质量和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公司获得行业内众多国内外知名企业的认可，其中汽车冲压模具产品直接客户包括：麦格纳集团、博泽集团、李尔公司等国际知名汽车零部件企业；使用公司研发、设计的模具所制造的冲焊零部件，最终配套应用于保时捷、奔驰、宝马、奥迪、捷豹、路虎、大众、通用、福特、克莱斯勒、本田等全球知名汽车集团旗下的众多车型。

冲焊零部件产品的核心是模具的设计和品质以及产线的组立与调校，公司以模具为技术，自主建立了多条冲焊产线，生产的冲焊零部件产品质量稳定、可靠。目前，公司的冲焊零部件客户主要为国内外知名的新能源汽车生产商，产品主要应用于新能源车辆的生产和制造。

2、按照产品分类的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产品分类的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比例单位：%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55,327.03	94.24	68,800.70	95.37	54,020.19	97.40	39,454.74	97.86
其中：汽车冲压模具及检具	26,763.03	45.59	40,370.37	55.96	41,823.87	75.41	30,929.81	76.71
汽车冲焊零部件	26,291.08	44.78	27,631.36	38.30	11,642.67	20.99	8,108.01	20.11
自动化设备	148.01	0.25	798.98	1.11	553.65	1.00	416.93	1.03
其他	2,124.91	3.62	-	-	-	-	-	-
其他业务收入	3,382.05	5.76	3,338.92	4.63	1,439.99	2.60	864.32	2.14
合计	58,709.08	100.00	72,139.62	100.00	55,460.18	100.00	40,319.06	100.00

注：其他产品主要和新能源电池业务有关，包括动力电池箱体、储能电池箱体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等业务，2020年开始产生少量样件等收入。由于2020年度和2021年

度该业务规模极小,收入分别为 165.47 万元和 222.3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仅为 0.30% 和 0.31%。因此上述年度产生的收入列示为其他业务收入,这里仅列示 2022 年 1-9 月该业务营业收入。

3、按照地区分类的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地区分类的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外销	28,678.03	48.85	38,972.82	54.02	41,683.95	75.16	28,413.44	70.47
内销	30,031.05	51.15	33,166.80	45.98	13,776.23	24.84	11,905.63	29.53
合计	58,709.08	100.00	72,139.62	100.00	55,460.18	100.00	40,319.06	100.00

4、主要产品的产销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汽车模具及检具、汽车冲焊零部件、自动化设备,主要产品的产销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汽车模具及检具 (套)	产量	262	370	366	359
	销量	251	358	360	342
	产销率	95.80%	96.76%	98.36%	95.26%
汽车冲焊零部件 (万件)	产量	1,187.89	1,511.59	1,257.00	1,318.59
	销量	1,247.99	1,535.43	1,189.72	1,318.73
	产销率	105.06%	101.58%	94.65%	100.01%
自动化设备(套)	产量	8	37	9	15
	销量	8	37	9	15
	产销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5、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模具钢材、标准件、钢卷、铝卷、自动化主材等。

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主要原材料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模具钢材(万公斤)	291.92	2,573.97	604.89	5,442.64	488.38	4,303.45	583.19	5,500.67

标准件（万件）	17.85	1,781.20	37.83	3,623.16	40.26	3,203.72	42.43	4,482.76
钢卷（万公斤）	1,108.76	10,151.68	1,248.86	9,779.62	452.44	3,877.73	547.32	4,188.04
铝卷（万公斤）	298.89	10,367.35	403.53	11,608.74	122.23	3,362.22	20.93	450.87
自动化主材（万件）	10.08	522.19	31.79	425.28	8.44	358.90	-	-
合计	-	25,396.39	-	30,879.45	-	15,106.02	-	14,622.34

6、主要能源采购情况

发行人主营业务使用的能源主要为电。报告期内，电力价格相对稳定，发行人主要生产主体耗用的能源情况如下：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电	采购金额（万元）	628.04	713.70	598.03	644.58
	采购数量（万度）	837.97	1,043.91	869.11	876.98
	采购均价（元/度）	0.75	0.68	0.69	0.73
水费（含 污水费， 不含税）	采购金额（万元）	16.57	13.52	12.23	12.31
	采购数量（万吨）	3.59	3.41	3.14	3.17
	采购均价（元/吨）	4.62	3.96	3.90	3.88

7、主要业务经营资质

公司已经取得从事主要业务相关生产经营活动所必需的行政许可、备案、注册或者认证等，不存在被吊销、撤销、注销、撤回的重大法律风险，其延续不存在实质性障碍，亦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风险。

（二）主要核心技术及来源

1、公司技术研发人员情况

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共有研发人员86名，占公司员工总数的11.5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研发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研发人员数量	86	83	59	69
员工总数	742	734	766	808
研发人员占比	11.59%	11.30%	7.70%	8.54%

2、主要核心技术情况

自成立以来，公司坚持自主创新，重视研发团队培养，以市场为导向，以技术为依托，不断致力于新工艺、新产品的研究和产品开发，目前已形成较为完整的技术链条。

公司目前的核心技术主要来源于自主研发，主要核心技术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特点	是否已取得对应专利
1	油箱壳模具设计研发	自主研发	本技术可解决现有模具无法实现汽车油箱壳快速生产并保证其形状精度的技术问题；结构的设计可实现汽车油箱壳的连续加工，快速生产，而能够保证汽车油箱壳的外形尺寸符合要求、成品率。	是
2	油箱壳的检具设计研发	自主研发	本技术可解决油箱壳的第一翻边发生微调时，整个检测块需重新制作，成本较高，且由于检测块围绕于第一翻边外，不便于油箱壳的取出的技术问题。	是
3	汽车大梁支架的模具研发	自主研发	本技术可解决传统的冲压模具无法在确保各处翻边的形状尺寸的技术问题。	是
4	用于固定汽车油箱侧板的模具研发	自主研发	本技术可解决采用传统的冲压模具加工时，于小凸包处容易开裂，产品合格率低的技术问题。	是
5	用于固定汽车油箱的中段底板的模具研发	自主研发	本技术可解决现有模具无法实现中段底板的快速生产并保证其产品质量的技术问题。	是
6	用于固定汽车油箱的后段底板的模具研发	自主研发	本技术可解决现有模具无法实现油箱固定用后段底板快速生产的同时确保产品外形尺寸精准的技术问题。	是
7	用于固定汽车油箱的绑带的模具研发	自主研发	本技术可解决现有绑带需先机加工形成料片，导致生产成本较高的技术问题。	是
8	汽车发动机的平衡块的模具研发	自主研发	本技术可解决使用现有模具无法实现汽车发动机的平衡块的快速生产同时确保其外形尺寸的技术问题。	是
9	基于油箱壳的检具深入研发	自主研发	本技术能解决现有检具无法用低成本简单的一次测得大致精确的轮廓度偏差，以及三坐标机操作繁琐、检测效率低的技术问题；同时还能解决现有检具压紧	是

			方式、打表检测、销检测占用操作范围大的问题，使这些机构在小范围内得以操作，完成检测。	
10	传统加工智能化解决方案的深入研发	自主研发	本技术研究可解决气爪抓取工件位置不准确、长时间使用后容易损坏的问题。	是
11	模具调试技术	自主研发	基于冲焊件项目年总量预测，针对性持续性改善模具结构，降低模具全寿命期间的整体维护保养成本，柔性匹配调整模具单元配置，实现复杂型面产品量产的同时，快速响应处置线上调整需求。	是
12	自动化产线组立技术	自主研发	自动化产线组立依靠柔性产线架构，是一种技术复杂、自适应能力强的技术，能应对用户产品复杂多变的需求，对设备的利用率高、生产能力稳定且质量好。	是
13	自动化产线调试技术	自主研发	基于柔性产线中单个冲压生产平台设备与其配套传递系统的深度耦合技术。通过调整配方达到产线设备间的无缝衔接，输出产线的最大效率。	是
14	冲焊零部件瑕疵检测技术	自主研发	针对产品的外观缺陷的检测系统，检测精度高、速度快，能实现对多种尺寸规格的产品多位置的缺陷有效全检，提高产品质量和产出效率。	是

（三）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发行人固定资产整体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固定资产及成新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9,087.78	2,405.45	6,682.32	73.53%
机器设备	29,276.51	14,071.69	15,204.81	51.94%
车辆	758.43	412.76	345.68	45.58%
办公及其他设备	1,426.86	1,093.57	333.29	23.36%
合计	40,549.58	17,983.48	22,566.10	55.65%

2、不动产权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合法拥有的不动产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产权证号	地址	宗地面积 (m ²)	建筑面积 (m ²)	有效期至
1	威唐工业	苏(2020)无锡市不动产权第0264087号	建鸿路32	52,294.10	17,819.85	2066/4/29
2	威唐工业	苏(2016)无锡市不动产权第0151296号	建鸿路32	20,197.50	17,184.31	2063/4/27
3	芜湖威唐	皖(2016)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037785号	鸠江经济开发区龙江路28号研发办公楼	共有宗地 18,708.00	3,600.96	2063/3/25
4	芜湖威唐	皖(2016)芜湖市不动产权第0046533号	鸠江经济开发区龙江路28号厂房		10,061.64	

3、租赁房产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租赁的主要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人	承租人	地址	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1	无锡真木精晔机械有限公司	威唐工业	无锡市新区鸿山街道鸿福路16号	8,159.00	2015.10.01-2023.9.30
2	上海临港再制造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威唐斯普工程	上海临港产业区标准厂房钻石园3号	7,876.31	2022.6.10-2024.6.9

(四) 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1) 原材料采购

公司根据 ERP 系统中已生成的生产订单确定生产计划，再对所需原材料进行集中采购安排。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经拥有比较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与主要供应商之间形成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采取自主选择供应商与客户指

定供应商相结合的方式采购。在公司自主采购方式下，公司根据价格是否合理、质量服务是否优良等因素从《合格供应商名录》中选择合适的供应商，其主要采购流程如下：

首先由采购需求部门填写《物资采购请购单》（生产物料通常由设计部门提供）提出采购申请，采购人员以此决定采购量；采购人员根据物料类别选择 2-3 家供应商进行询价，收到询、报价资料后，结合报价、品质和交期等信息提交部门经理进行议价，经对比审核确认供应商后，向其下订单进行采购。

在客户指定采购方式下，供应商由客户指定，并且部分原材料的规格、材质等采购条款亦由客户与供应商商谈确定。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协议或订单中的规定进行原材料采购。

（2）外协采购

公司外协采购主要基于以下几种情况：

1) 对于有些需要较大投入但应用较少的生产工序，从成本效益原则考虑，公司采用委托外协加工的方式完成。比如目前公司承接的部分体积较大的模具，需要通过浇铸方式制作底座等部件。浇铸工艺并不具有较高技术含量，但对场地和设备投入需要一定的要求，从生产便利性考虑，公司将浇铸环节委托外协加工。

2) 有些应用较为不普遍且公司不具备生产条件的特殊处理工序，从成本效益原则考虑，公司采取委外加工方式完成，如表面处理、热处理、刻字等。

3) 为应对临时的产能不足，公司将部分附加值较低的生产工序，如零件加工及模具加工等进行委托外协加工。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冲压模具及汽车冲焊零部件。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

汽车冲压模具的用途、设计、规格等差异性较大，为非标准定制化产品。公司采用订单式生产，严格根据交货日期组织安排生产计划。公司的生产流程主要包括：客户下单、模具设计、模具生产加工、模具调试、质量检测及客户验收出

货。

公司汽车冲焊零部件产品是在客户下达订单后，生产部根据客户提供的产品规格和工艺要求将订单计划录入 ERP 系统，由系统指定生产计划，进行生产调度、管理和控制，产成品经检测合格后交付客户。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冲压模具和汽车冲焊零部件，根据行业的特点及下游客户需求，公司采用向客户直接销售的模式，公司目前客户主要为全球知名汽车厂商的一级供应商、新能源汽车制造商。

公司根据营销能力、销售成本、市场状况及技术复杂程度等因素制定定价策略。销售经理了解目标客户的产品需求后，研发设计部负责对技术工艺及所需材料、部件进行规划，采购部提供关键材料、部件的成本价格，再由销售经理综合考虑产品生产成本、原料成本、运输成本以及市场行情等进行产品价格估算，确定基准报价。在基准报价的基础上，公司与客户进一步协商后确认最终产品价格。在订单获取后，由项目部经理对该订单的生产、交付全程跟踪负责。公司在北美、欧洲建立了售后服务中心，负责产品交付后使用过程中的沟通和协调工作。

公司汽车冲压模具产品以出口销售为主，汽车冲焊零部件产品以国内销售为主。

冲压模具方面，发行人模具存在显著的非标准定制化特征，根据用途主要可分为商品模具和生产用模具，其中商品模具主要为直接销售给客户的定制模具，生产用模具主要为产品批量生产而投入使用的生产用模具。对于商品模具，发行人根据客户产品零部件的图纸要求，开发及制造相应模具，当模具制造出产品的规格型号满足客户图纸的要求，经客户验收后，公司将模具按客户的要求发送至客户指定的收货地点。对于生产模具，发行人一般留置在公司的生产现场使用，用于生产客户相关产品，按照商业模式可分为一次性收取模具费用的生产模具，和初始不收取模具费也无保底采购量，后续通过生产产品销售获得补偿款的生产用模具。

冲焊零部件方面，发行人根据客户需求将产品发送至客户指定地点，或由客

户或客户委托第三方物流公司自发行人厂区内自提产品。

（五）公司不涉及房地产相关业务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经营范围均不涉及房地产相关业务，不存在房地产业务后续开发及处置计划。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未取得房地产开发资质等级证书，不具备开展房地产业务相关的资质，所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及房产主要用于生产、办公等公司主营业务或配套需求相关用途，也不存在房地产相关业务收入。

综上，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房地产相关业务。

五、发行人现有业务发展安排及未来发展战略

发行人现有业务发展安排及未来发展战略如下：

（一）现有业务经营计划

1、市场开拓计划

公司计划加强市场营销队伍建设，开拓国内外汽车市场，特别是国内市场的开拓，有效降低经营风险；巩固发展与现有客户的关系，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努力开拓新客户，提高客户的粘性。

2、人才引进计划

公司坚持加强多层次人才队伍的建设，构建年龄结构、知识结构合理，与公司发展相匹配的专业人才队伍，并不断加大有着国际汽车行业经验的高端管理人员等人才引进。

3、技术创新计划

公司未来将继续加大技术开发和自主创新力度，以市场为导向，产品为龙头，持续技术开发和工艺创新，拓展并完善公司产品线，提升公司新产品开发能力和技术竞争实力，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技术动力。

4、工业信息化计划

公司将继续推动集团管理信息化。从模具开发设计制造流程梳理、项目管理

梳理等方面入手，向集团管理信息化、各业务生产制造智能化方面推进。

5、全球化计划

基于现有客户所在区域，公司计划继续推动对汽车模具业务的全球化产业链布局，建立全球快速反应机制，以更好地服务于客户。

（二）发行人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将继续保持对外出口业务的稳定性，深耕欧美的市场，拓展模具业务的产品种类和海外市场份额。随着新能源行业的兴起，公司还将继续加大汽车冲焊零部件业务的资源投入，提升产能，积极满足来自新能源行业客户的需求。

在产品技术与工艺方面，公司将继续加大技术开发和自主创新力度，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技术为依托，以产品为核心，不断致力于新工艺、新产品的研究和产品开发，拓展，完善公司产品线，打造更为成熟、完整的“模具、冲焊及自动化”技术链条，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奠定技术基础。

人才引进方面，公司将继续引进高端管理人员并加强研发力度，丰富一线技术人员的储备，构建多梯度、全维度、国际化的人才队伍。

六、财务性投资情况

（一）关于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认定标准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第一条的适用意见：（1）财务性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类金融业务；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不包括投资前后持股比例未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等。（2）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拆借资金、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3）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参股类金融公司的，适用本条要求；经营类金融业务的不适用本条，经营类金融业务是指将类金融业务收入纳入合并报表。（4）基于历史原因，通过发起设立、政策性重组等形成且短期难以清退的财务性投资，

不纳入财务性投资计算口径。（5）金额较大是指，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百分之三十（不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类金融业务的投资金额）。（6）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应当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投入是指支付投资资金、披露投资意向或者签订投资协议等。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1号》的规定：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投资产业基金以及其他类似基金或产品的，如同时属于以下情形的，应当认定为财务性投资：（1）上市公司为有限合伙人或其投资身份类似于有限合伙人，不具有该基金（产品）的实际管理权或控制权；（2）上市公司以获取该基金（产品）或其投资项目的投资收益为主要目的。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1）除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为金融机构外，其他从事金融活动的机构均为类金融机构。类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融资担保、商业保理、典当及小额贷款等业务。（2）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类金融业务的金额（包含增资、借款等各种形式的资金投入）应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3）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密切相关，符合业态所需、行业发展惯例及产业政策的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及供应链金融，暂不纳入类金融业务计算口径。

（二）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发行人新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2022年11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2022年11月2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新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投资，具体情况逐项说明如下：

1、类金融业务

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对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和小贷业务等类金融业务投资的情况。

2、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

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的情况。

3、拆借资金

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对外资金拆借、借予他人的情况。

4、委托贷款

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将资金以委托贷款的形式借予他人的情况。

5、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

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的情况。

6、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

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存在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但上述产品不属于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买入时间	赎回时间	预计年化收益率	风险等级	产品类型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2/7/20	2022/10/8	3.35%	低风险	对公结构性存款
交通银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2/7/21	2022/10/14	3.20%	低风险	对公结构性存款

注：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为保本保最低收益型理财产品。

7、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

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投资金融业务的情

况。

8、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的具体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公司不存在拟实施财务性投资的相关安排。

综上所述，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新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情况。

(三) 最近一期末发行人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财务报表中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投资）的报表项目列示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000.00	否
2	其他应收款	336.06	否
3	其他流动资产	306.66	否
4	长期股权投资	4,765.54	否
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	否
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否
7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4.11	否

1、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 14,000.00 万元，均为银行理财产品。银行理财产品的作用主要是加强流动资金收益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具有收益波动性低、安全性高、周期短、流动性强的特点。上述事项不构成财务性投资。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买入时间	赎回时间	预计年化收益率	风险等级	产品类型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2/7/20	2022/10/8	3.35%	低风险	对公结构性存款

交通银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2/7/21	2022/10/14	3.20%	低风险	对公结构性存款
--------------	----------	-----------	------------	-------	-----	---------

注：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为保本保最低收益型理财产品，交通银行结构性存款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2、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为 336.06 万元，主要系保证金、押金等款项，不构成财务性投资。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保证金及押金	274.53
软件开发费	108.42
应收单位款	116.94
备用金	32.52
保险赔偿款	7.13
账面余额	539.54
减：坏账准备	203.48
账面价值	336.06

3、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 306.66 万元，均为预缴企业所得税和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不构成财务性投资。

4、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 4,765.54 万元，包括公司持有的威唐力捷 50.00% 股权 105.83 万元，铭仕威唐 51.00% 股权 3,029.93 万元，以及威唐产投持有的宁波久钜 29.00% 股权 1,629.78 万元。

(1) 威唐力捷

公司名称	威唐力捷智能工业技术（无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 年 2 月 4 日
注册资本	100 万美元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法定代表人	张锡亮

住所	无锡新吴区鸿山街道鸿福路 16 号
经营范围	机电设备、机械设备及配件的研发、生产、批发，自动化技术的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以上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工业自动化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威唐力捷主要从事工业自动化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属于公司同行业。公司投资威唐力捷系为了贯彻公司整体战略发展，促进公司在工业自动化产品领域的业务布局。自威唐力捷设立后，公司与威唐力捷存在业务合作。因此，鉴于投资对象从事实业经营且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或存在协同效益，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该项投资系围绕公司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不构成财务性投资。

（2）铭仕威唐

公司名称	铭仕威唐（无锡）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0 年 9 月 30 日
注册资本	1,200 万美元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法定代表人	吉天生
住所	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鸿山街道建鸿路 32 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部件研发；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机械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汽车传统系统核心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

铭仕威唐主要从事汽车传统系统核心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属于公司同行业。公司投资铭仕威唐系为了贯彻公司整体战略发展，促进公司在汽车传统系统核心零部件领域的业务布局。自铭仕威唐设立后，公司与铭仕威唐存在业务合作。因此，鉴于投资对象从事实业经营且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或存在协同效益，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该项投资系围绕公司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

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不构成财务性投资。

(3) 宁波久钜

公司名称	宁波久钜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年11月11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效铭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新碶街道闽江路21号3幢4-1号一层-1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专业设计服务；电子专用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圆柱形锂电池生产线及相应设备技术研发、生产、销售

宁波久钜主要从事圆柱形锂电池生产线及相应设备技术研发、生产、销售，属于公司下游行业。公司投资宁波久钜系为了贯彻公司整体战略发展，促进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业务布局。自宁波久钜设立后，公司与宁波久钜存在业务合作。因此，鉴于投资对象从事实业经营且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或存在协同效益，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该项投资系围绕公司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不构成财务性投资。

5、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价值为500.00万元，主要系公司持有的律致新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1.8518%股权5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律致新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7年6月8日
注册资本	558.5142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洪浩祯
住所	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园大路9号3幢B2区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从事新能源科技专业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工业产品设计，模型设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工业自动化设备，电力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光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仪器仪表，通信设备及相关产品，实验室设备，环保设备，电器成套设备销售，电子和电工机械专用设备组装。（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为燃料电池系统及核心零部件提供开发测试和智能制造解决方案

律致新能源致力于为燃料电池系统及核心零部件提供开发测试和智能制造解决方案，涉及领域包括汽车、新能源及自动化，属于公司同行业和下游行业。公司投资律致新能源系为了贯彻公司整体战略发展，促进公司在新能源燃料电池相关设备行业的业务布局。因此，鉴于投资对象从事实业经营且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或存在协同效益，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该项投资系围绕公司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不构成财务性投资。

6、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未持有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 654.11 万元，主要系预付设备、工程款，不构成财务性投资。

综上所述，公司不存在最近一期末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七、未决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情况

（一）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不存在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

（二）行政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行政处罚情况。

第二节 本次证券发行概要

一、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背景

1、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快速发展为上游产业带来机遇

近年来，全球新一轮能源升级及科技进步，带动了工业产业的快速发展。汽车与能源、交通、信息通信等领域加速融合，蓬勃发展。各国相继出台了传统燃油车退出市场的政策目标以及新能源汽车激励政策，国际主流车企也纷纷提出电动化转型目标，新能源汽车产业迎来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

2022年3月，发改委联合国家能源局发布的《“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提出，到2025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量占比达到20%左右；2020年10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指出，到2035年，纯电动汽车成为新销售车辆的主流。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国内新能源汽车销量已由2016年的50.7万辆提升至2021年352.1万辆。2022年1-9月我国新能源汽车的整体产销水平及增速再创新高，新能源汽车的产量及销量分别达到471.7万辆和456.7万辆，市场占有率达到23.5%。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发展相应地为上游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等相关行业企业带来了巨大的发展机遇。

2、汽车冲焊零部件市场持续增长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汽车冲压模具及冲焊零部件的生产、研发和销售。其中，零部件产品已进入国际知名新能源车供应链体系。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数据，2021年，中国汽车产量为2,605.70万辆，同比增长3.52%，在整车中有70%左右的金属零部件采用冲焊零部件。2021年我国汽车冲焊零部件市场规模为3,126.84亿元；到2025年，我国汽车年销量有望达到3,000万辆，冲焊零部件市场的发展将持续蓬勃。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目的

1、提升冲焊零部件生产能力，满足持续增长的市场需求

面对日益增长的新能源汽车市场需求，汽车模具与零部件生产复合型企业均开始加速新能源领域的布局，逐步从“以模具为核心”转型为“模具+零部件产品双轮驱动”。

公司在大中型冲压模具领域深耕多年，在模具的生产和调试方面拥有多项核心技术，并以此为依托，在冲焊产线的组立和优化等方面取得技术突破，实现了核心冲焊零部件的规模化生产，产品产量快速提升。报告期各期，公司冲焊件产品收入分别为 8,108.01 万元、11,642.67 万元、27,631.36 万元及 26,291.08 万元；2020 年及 2021 年该业务收入增长率为 43.59% 和 137.33%，2022 年 1-9 月同比增长率为 40.24%，且产销率始终保持在较高水平。

目前，公司的冲焊零部件产线的整体产能已相对饱和，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完成后，可新增约年均 3,500 万件冲焊零部件的生产能力。同时，项目资金的落地有助于公司引进更为优质的人才和技术，优化管理能力，进而扩大公司在冲焊零部件市场的份额。

2、顺应行业发展，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近年来，公司冲焊零部件产品销售稳健增长，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对公司业绩的贡献比例不断扩大。随着新能源汽车升级换代周期缩短和新车型投放频率的加快，相关配套产品的迭代速度日益提升，整车厂对零部件企业的要求也不断提高。

因此，为了适应市场需求的变化，紧随行业技术趋势，提升冲焊零部件产线设备的智能化、自动化水平，公司计划通过本次募投项目，加大冲焊零部件的生产能力，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提升整体盈利水平。

3、补充营运资金，助力公司未来发展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分别为 40,319.06 万元、55,460.18 万元、72,139.62 万元和 58,709.08 万元，公司的生产、销售规模均实现了一定的增长。随着公司募投项目建设的有序开展，未来公司业务规模将实现进一步扩大，对流

动资金的需求也将持续增加。

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可以极大地增强公司资金实力，更好地满足公司未来生产、运营的日常资金周转需要，降低财务风险和经营风险；亦可为公司人才引进、科技创新和技术研发等方面提供持续性支持，助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二、发行对象及与发行人的关系

（一）发行对象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对象不超过 35 名（含本数），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格的投资者等。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在本次发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根据询价结果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国家法律、法规对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对象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并以相同的价格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二）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系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本次发行尚无确定的发行对象，因而无法确定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系。发行对象与公司之间的关系将在发行结束后公告的发行情况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三、本次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一）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二）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股票采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公司将在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决定后的有效期内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三）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35名（含35名）特定对象。本次发行对象为具备届时有效法律法规规定认购条件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他境内外机构投资者和自然人等合法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由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本次发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竞价结果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国家法律、法规对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对象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并以相同价格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四）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本次发行采取竞价发行方式，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

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8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下限将作相应调整。调整方式为：

假设调整前发行价格为 P_0 ，每股送红股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数为 N ，每股派息/现金分红为 D ，调整后发行价格为 P_1 ，则：

派息/现金分红： $P_1=P_0-D$

送股或转增股本： $P_1=P_0/(1+N)$

两项同时进行： $P_1=(P_0-D)/(1+N)$ 。

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竞价结果由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有新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将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五）发行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按照本次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同时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且不超过 4,710.00 万股（含本数）。

在前述范围内，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在本次发行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根据实际认购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及本次发行价格发生调整的，则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进行相应调整。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数量为准。

（六）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为 69,226.65 万元（含本数），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1	新能源汽车核心冲焊零部件产能项目	56,226.65	56,226.65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3,000.00	13,000.00
合计		69,226.65	69,226.65

项目总投资金额高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在本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需要以自筹资金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程序对先期投入资金予以置换。

（七）限售期

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

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限售期届满后发行对象减持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须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八）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将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九）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十）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若国家法律、法规对非公开发行股票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四、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尚未确定发行对象，因而无法确定发行对象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系将在发行结束后公告的发行情况报告书等文件中予以披露。

五、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锡亮先生合计直接持有公司2,583.83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6.45%，与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控制公司40.04%的股份；张锡亮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东结构生变化，将增加不超过4,710.00万股股份；若按照此上限计算，张锡亮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比重将降至30.08%。

为保证公司控制权的稳定，公司报送发行方案时，将根据具体情况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采取包括但不限于限定单一认购对象（包括其关联方）认购股份数量（比例）的上限，或视情况要求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出具关于不谋求公司控制权、不与其他方达成一致行动关系的承诺等措施，具体以公司披露的发行方案为准。

因此，本次发行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将有所下降，但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会导致公司股本结构发生重大变化。

六、本次发行方案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

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

在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股票发行、登记和上市事宜，完成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的全部呈报批准程序。

七、本次发行满足《注册办法》第三十条相关规定的情况

本次发行满足《注册办法》第三十条关于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板块定位（募集资金主要投向主业）的规定。

（一）公司主营业务与募集资金投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汽车冲压模具和汽车冲焊零部件的设计、研发、制造及销售。

新能源汽车核心冲焊零部件产能项目拟提高公司新能源汽车冲焊件生产能力，与《“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中“到 2025 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量占比达到 20%左右”以及《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中“鼓励整车及零部件等领域企业加强联动，扩大规模化生产，形成产业生态；健全安全运行保障体系，开展整车、零部件安全技术研究”的支持方向一致。

新能源汽车核心冲焊零部件产能项目在实现轻量化汽车冲焊零部件扩产的同时，根据客户需求及时优化汽车零部件生产工艺，提升产品质量，与《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鼓励发展的九大产业重点项目第 2 条“重点提高汽车冲压、装焊、涂装、总装四大工艺装备水平，实现发动机、变速器、新能源汽车动力模块等关键零部件制造所需装备的自主化”的要求一致。国家《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提出，要夯实零部件配套体系，要推进汽车整车行业与汽车零部件行业全产业链协同高效发展，构建新型“整车-零部件”合作关系，支持优势特色零部件企业做大做强，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零部件领军企业，到 2025 年，形成若干产值规模进入全球前十的汽车零部件企业集团。

综上，本次募集资金投向为新能源汽车核心冲焊零部件产能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二）募集资金投向符合板块定位

本次募集资金投向“新能源汽车核心冲焊零部件产能项目”，投向主业。

项目	相关情况说明
1、是否属于对现有业务（包括产品、服务、技术等，下同）的扩产	<p>是。本次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核心冲焊零部件产能项目”系发行人顺应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在汽车冲焊零部件行业扩充产能、提升重点客户服务能力、拓展市场份额的布局，是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的重要举措，是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延伸。</p> <p>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有利于巩固公司现有的市场地位，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p>
2、是否属于对现有业务的升级	<p>是。公司目前的冲焊零部件产线的整体产能已相对饱和，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完成后，可新增约年均 3,500 万件冲焊零部件的生产能力。</p> <p>同时，项目资金的落地有助于公司引进更为优质的人才和技术、优化管理能力，进而扩大公司在冲焊零部件市场的份额。</p>
3、是否属于基于现有业务在其他应用领域的拓展	否
4、是否属于对产业链上下游的（横向/纵向）延伸	否
5、是否属于跨主业投资	否
6、其他	无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843号）核准，公司2020年12月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3,013,800.00张，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1,380,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不含税金额4,000,000.00元，另外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1,702,612.33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5,677,387.67元。

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0年12月21日，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审验，并于2020年12月21日出具天职业字[2020]42039号验资报告。

2、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2年9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放方式	初始存放金额	利息收入净额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银行结构性存款余额
交通银行无锡南门支行	32200062301 3000458171	活期存款	9,738.00	279.26	8.30	8,000.00
中国银行无锡梁溪支行	532675424215	活期存款	10,000.00	270.50	335.84	6,000.00
宁波银行无锡新区支行	780801220002 71572	活期存款	9,829.74	163.24	2,996.50	-
合计	-	-	29,567.74	713.00	3,340.64	14,000.00

注：利息收入净额中银行活期利息收入2,323,764.33元，理财产品收益4,806,235.14元，合计7,129,999.47元。

(二)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截至2022年9月30日）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0,138.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2,940.10		
募集资金净额：			29,567.74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2020年使用			1,303.1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21年使用			6,363.05		
						2022年1-9月使用			5,273.94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大型精密冲压模具智能生产线建设项目	大型精密冲压模具智能生产线建设项目	29,567.74	29,567.74	12,940.10	29,567.74	29,567.74	12,940.10	16,627.64	2023-12-31	
合计			<u>29,567.74</u>	<u>29,567.74</u>	<u>12,940.10</u>	<u>29,567.74</u>	<u>29,567.74</u>	<u>12,940.10</u>	<u>16,627.64</u>	<u>[注 1]</u>	

注 1：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包括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以及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的净额。

1、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2、前次募集资金延期情况

受全球新冠疫情反复影响，各地采取了较为严格的疫情防控措施，物流及人员流动受限，前次募集资金的物资采购、物流运输和安装调试工作受到一定影响。施工人员流动及日常的防疫工作也一定程度上拖延了募投项目的工程施工进度；上述因素综合导致募投项目建设各方面都受到了制约。

公司经过审慎的研究论证，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大型精密冲压模具智能生产线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的情况，但存在募集资金置换的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人民币 13,832,935.51 元。上述置换情况经天职国际出具的天职业字[2020]42042 号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予以审核。公司于 2021 年 3 月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3,832,935.51 元。

4、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9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办理定期存款等。

本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

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办理定期存款等。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理财产品及定期存款的金额共计 9.08 亿元，已到期 7.68 亿元，累计取得理财收益 4,806,235.14 元。

5、尚未使用的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监管账户中，将用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中。

6、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投产，尚未实现效益。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不能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3）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完成建设，尚未产生效益。

（4）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的情况。

7、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年度报告已披露信息的比较

公司已将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 2020 年至今各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所披露的有关内容进行逐项对照，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

8、注册会计师的鉴证意见

2022年10月26日，天职国际就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了《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2]40200号），结论为：“威唐工业《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威唐工业截至2022年9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新能源汽车核心冲焊零部件产能项目

1、项目概况

公司拟通过子公司威唐斯普零部件实施“新能源汽车核心冲焊零部件产能项目”，建设新能源汽车核心冲焊零部件生产基地，扩大公司现有的冲焊零部件产品产能，提高核心冲焊件产品市场份额的同时，实现降本增效，加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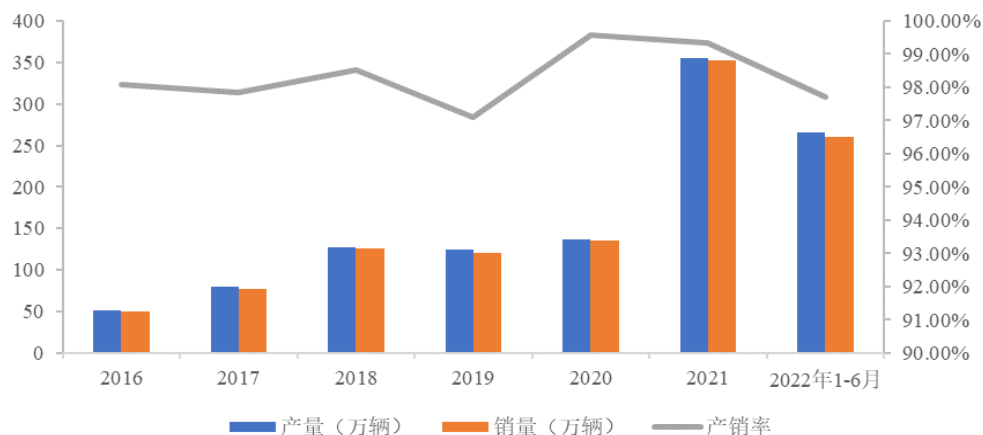
本项目位于上海市奉贤区，项目总投资56,226.65万元，其中场地投入22,956.95万元，占比40.83%；设备购置及安装投入27,719.16万元，占比49.30%；基本预备费2,533.81万元，占比4.51%；铺底流动资金3,016.73万元，占比5.37%。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提升冲焊零部件生产能力，满足新能源汽车带动的市场需求增长

在环境问题和能源安全等因素叠加下，新能源汽车快速普及，上游汽车零部件包括作为车身主要部件的核心冲焊件市场需求持续增长。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国内新能源汽车销量快速增长，新能源汽车销量已由2016年的50.7万辆提升至2021年352.1万辆。2022年1-6月我国新能源汽车的整体产销水平及增速再创新高，新能源汽车的产量及销量分别达到266.1万辆和260万辆，同比增长均超155%。

2016-2022年上半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Wind 资讯

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保持增长趋势。面对日益增长的新能源汽车市场需求，公司作为汽车模具与零部件生产复合型企业，开始加速新能源领域的布局，逐步从“以模具为核心”转型为“模具+零部件产品双轮驱动”。

公司在大中型冲压模具领域深耕多年，在模具的生产和调试方面拥有多项核心技术，并以此为依托，在冲焊产线的组立和优化等方面取得技术突破，实现了核心冲焊零部件的规模化生产，产品产量快速提升。报告期各期，公司冲焊件产品收入分别为 8,108.01 万元、11,642.67 万元、27,631.36 万元及 26,291.08 万元；2020 年及 2021 年该业务收入增长率为 43.59% 和 137.33%，2022 年 1-9 月同比增长率为 40.24%，且产销率始终保持在较高水平。

目前，公司的冲焊零部件产线的整体产能已相对饱和，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完成后，可新增约年均 3,500 万件冲焊零部件的生产能力。同时，项目资金的落地有助于公司引进更为优质的人才和技术、优化管理能力，进而扩大公司在冲焊零部件市场的份额。

(2) 深化客户合作，提升交付水平与客户响应能力

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地位于上海市奉贤区青村镇，属于临港自贸区新片区，享受上海自贸区、张江区和临港区的三重叠加扶持政策，并靠近公司重要客户的上海工厂。本次募投项目的落地，能够有效降低公司冲焊零部件产品的生产运输成本，提升运输效率和交付能力；能够极大地减少公司与客户在前期设计、模具开发、冲焊件试制和调试、规模化生产、售后服务的沟通成本，实现一体化服务；

有利于公司加强与重要客户的深度合作，增强客户粘性与满意度，进而提高核心冲焊件产品市场份额，加强公司整体的市场竞争力。

(3) 顺应行业发展趋势，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近年来，公司冲焊零部件产品销售稳健增长，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对公司业绩的贡献比例不断扩大。随着新能源汽车升级换代周期缩短和新车型投放频率的加快，相关配套产品的迭代速度日益提升，整车厂对零部件企业的要求也不断提高。

因此，为了适应市场需求的变化，紧随行业技术趋势，提升冲焊零部件产线设备的智能化、自动化水平，公司计划通过本次募投项目，加大冲焊零部件的生产能力，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提升整体盈利水平。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 相关政策的落地为项目建设提供坚实保障

近年来，国家各部委及行业协会陆续颁布一系列政策引导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健康发展，促进行业整体技术进步与产业升级。

本项目拟提高公司新能源汽车冲焊件生产能力，与《“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中“到2025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量占比达到20%左右”以及《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中“鼓励整车及零部件等领域企业加强联动，扩大规模化生产，形成产业生态；健全安全运行保障体系，开展整车、零部件安全技术研究”的支持方向一致。

本项目在实现轻量化汽车冲焊零部件扩产的同时，根据客户需求及时优化汽车零部件生产工艺，提升产品质量，与《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鼓励发展的九大产业重点项目第2条“重点提高汽车冲压、装焊、涂装、总装四大工艺装备水平，实现发动机、变速器、新能源汽车动力模块等关键零部件制造所需装备的自主化”的要求一致。国家《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提出，要夯实零部件配套体系，要推进汽车整车行业与汽车零部件行业全产业链协同高效发展，构建新型“整车-零部件”合作关系，支持优势特色零部件企业做大做强，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零部件领军企业，到2025年，形成若干产值规模进入全球前十的汽

车零部件企业集团。

综上所述，良好的政策环境鼓励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为本汽车冲焊零部件扩产项目建设提供了全面的政策保障。

(2) 完善的研发机制和丰富的经验技术积累为项目建设提供可靠支撑

在汽车冲焊零部件的生产过程中，模具的优劣直接决定了冲焊件产品的质量水平；产线的组立和调校直接决定了冲焊件产品的良率，进而影响产品成本。因此，冲焊件模具的研发、设计及调试能力和产线调校技术是冲焊件供应商在行业内立足的两大关键核心竞争力。

公司深耕模具行业多年，在中大型模具的生产和调试等方面拥有多项核心技术（如生产方面的共模生产技术和高冲次量产技术，调试方面的 SMP 速调技术、模具 CIP 技术等），与业内国内外知名客户合作长期且稳定，累积了丰富的模具制造和调试经验，能够制造和生产多门类、不同层次的模具产品。与此同时，公司以模具技术为依托，在冲焊件产品的研发和生产上不断发力，自主研发了以自动化线组立和调试为核心的完整产线调校技术；拥有从前期工艺流程设计、中期冲压工艺模拟分析和模具设计制造到后期冲焊零部件批量生产能力，并获得市场的广泛认可，相关产品销量逐年攀升。

因此，公司的冲焊件产品精度高且成本控制较好，能够满足下游市场对高精度、高技术标准的汽车冲焊零部件的规模化需求。

(3) 稳定且优质的客户资源为项目产能消化提供了保障

随着汽车制造业竞争日趋激烈，以及美国、欧洲和日本等发达国家的汽车消费市场逐渐饱和，为了有效降低生产成本并开拓新兴市场，汽车及零部件企业开始加速向中国进行产业转移，给我国汽车零部件市场带来了广阔的增长空间。

整车厂对零部件产品品质的要求较为严格，供需双方形成稳定的合作关系后，轻易不会更换供应商。公司在汽车行业内深耕多年，在模具的生产和调试、冲焊产线的组立和优化等方面累计了丰富的产业技术和生产经验。因此，公司的产品质量稳定、可靠性较高，赢得了国内外知名厂商的认可。在新能源汽车领域，公司与业内知名新能源车企保持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优质且稳定的客户资源

为本次项目实施提供了坚实保障。

(4) 完善的质量管理机制和人才保障是项目实施的可靠保证

公司始终秉承“质量第一，诚信为本”的发展理念，将产品质量管理作为企业发展的重中之重，以国际标准对各个环节进行严格管理，通过了 IATF16949 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等多项产品质量管理体系，涵盖质量管理、质量检验、售后服务等环节，有效保障了产品质量。此外，公司还拥有稳定的管理团队、经验丰富的研发和技术团队，良好的企业文化氛围保证了人力资源的稳定，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综上，公司完善的质量管理机制和人才保障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可靠的保证。

4、项目投资概算

(1) 投资概览

本项目总投资额为 56,226.65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 56,226.65 万元。项目总投资额主要包括建筑工程费、土地购置费、设备购置及安装费和铺底流动资金，项目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估算			占总投资比例
		T+12	T+24	总计	
一	建设投资	36,157.63	17,052.29	53,209.92	94.63%
1	场地投入	22,956.95	-	22,956.95	40.83%
1.1	建筑工程费	19,456.95	-	19,456.95	34.60%
1.2	土地购置费	3,500.00	-	3,500.00	6.22%
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11,478.89	16,240.27	27,719.16	49.30%
3	基本预备费	1,721.79	812.01	2,533.81	4.51%
二	铺底流动资金	905.02	2,111.71	3,016.73	5.37%
三	项目投资总额	37,062.65	19,164.00	56,226.65	100.00%

项目投资额的测算依据主要包括：项目工程技术资料；建筑材料、设备的现行价格；项目拟建工程的建设内容及工程量；当地类似工程造价资料；国家及地方关于建设工程投资估算编制的有关规定等。

(2) 场地投入明细

本项目场地投入 22,956.95 万元，具体投资明细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建造单价 (万元/平方米)	装修单价 (万元/平方米)	投资总额 (万元)	投入时间 (T+12)
一	建筑工程费				19,456.95	19,456.95
(一)	土建工程费	44,965.00			17,418.95	17,418.95
1	生产车间	40,400.00	0.35	0.05	16,160.00	16,160.00
2	办公区域	1,200.00	0.40	0.15	660.00	660.00
3	雨棚	1,580.00	0.15		237.00	237.00
4	配电房	210.00	0.30	0.08	79.80	79.80
5	垃圾房	210.00	0.30		63.00	63.00
6	门卫	80.00	0.25	0.08	26.40	26.40
7	车棚	1,285.00	0.15		192.75	192.75
(二)	辅助设备	规格型号	单价(万元)	数量 (台/套)	1,350.00	1,350.00
1	动力电配套	1500KV	300.00	2	600.00	600.00
2	中央空调及新风系统 (含管道系统)	-	300.00	1	300.00	300.00
3	工厂通风系统	-	150.00	1	150.00	150.00
4	其他(杂项)	-	300.00	1	300.00	300.00
(三)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	单价(万元)	数量	688.00	688.00
1	设计费用	-	180.00	1	180.00	180.00
2	审计费用	-	90.00	1	90.00	90.00
3	监理费用	-	200.00	1	200.00	200.00
4	勘探费用	-	18.00	1	18.00	18.00
5	其他(报建, 报规, 环评, 能评, 交通, 电力, 给排水, 城管, 环保)	-	200.00	1	200.00	200.00
二	土地使用权	-	单价(万元)	数量 (亩)	3,500.00	3,500.00
1	土地购置费	-	70.00	50.00	3,500.00	3,500.00
合计		-	-	-	22,956.95	22,956.95

(3) 设备投入明细

本项目拟新增设备投入 27,719.16 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单价 (万元)	设备数量 (台、套)	投资总额 (万元)	投入时间	
					T+12	T+24
一	机器设备		76	24,300.82	10,199.91	14,100.92
1	闭式四点机械式压力机	2,734.60	3	8,203.80	2,734.60	5,469.20
2	闭式四点机械式压力机	2,113.10	2	4,226.20	2,113.10	2,113.10
3	三合一送料机	497.20	3	1,491.60	497.20	994.40
4	三合一送料机	323.18	2	646.36	323.18	323.18
5	三次元机械手系统	447.48	3	1,342.44	447.48	894.96
6	三次元机械手系统	447.48	2	894.96	447.48	447.48
7	2000T 压力机坑基	223.74	3	671.22	223.74	447.48
8	1600T 压力机坑基	223.74	2	447.48	223.74	223.74
9	废料传送线+基坑	282.50	5	1,412.50	565.00	847.50
10	弧焊机器人工作站	62.15	12	745.80	248.60	497.20
11	机器人点焊工作站	87.01	16	1,392.16	435.05	957.11
12	AGV 系统（物流）	745.80	1	745.80	745.80	-
13	行车	80.80	5	403.98	161.59	242.39
14	行车	26.10	3	78.31	26.10	52.21
15	三坐标行车	9.15	1	9.15	-	9.15
16	工业用压缩空气设施	161.59	2	323.18	161.59	161.59
17	工业用氩气系统	125.00	1	125.00	125.00	-
18	工业用氮气系统	125.00	1	125.00	125.00	-
19	动力电配套	500.00	1	500.00	350.00	150.00
20	手摇磨床	6.22	2	12.43	6.22	6.22
21	磨床	18.65	1	18.65	18.65	-
22	铣床	6.22	1	6.22	6.22	-
23	焊接环保设备	90.00	2	180.00	90.00	90.00
24	焊接冷水塔	50.00	1	50.00	50.00	-
25	其他（杂项）	248.60	1	248.60	74.58	174.02
二	运输设备		13	518.78	178.88	339.90
1	电动升高车	31.08	4	124.30	31.08	93.23
2	电动叉车	33.90	6	203.40	67.80	135.60
3	柴油叉车	31.08	1	31.08	-	31.08

序号	投资内容	单价 (万元)	设备数量 (台、套)	投资总额 (万元)	投入时间	
					T+12	T+24
4	运输工具	80.00	2	160.00	80.00	80.00
三	检测设备及其他		16	780.27	444.66	335.61
1	CMM	205.10	2	410.19	205.10	205.10
2	蔡司镜像显微镜	12.43	1	12.43	12.43	-
3	光谱仪	37.29	1	37.29	37.29	-
4	电动扭力测试设备	31.08	1	31.08	31.08	-
5	拉力测试仪	37.29	1	37.29	37.29	-
6	探伤仪	28.25	1	28.25	28.25	-
7	硬度仪	12.43	1	12.43	12.43	-
8	高位货架	31.08	4	124.30	31.08	93.23
9	原材料货架	18.65	3	55.94	18.65	37.29
10	地磅	31.08	1	31.08	31.08	-
四	办公设备		51	367.80	113.05	254.75
1	电脑	1.36	50	67.80	23.05	44.75
2	办公设施	300.00	1	300.00	90.00	210.00
五	软件系统		16	1,751.50	542.40	1,209.10
1	信息化系统	1,243.00	1	1,243.00	372.90	870.10
2	专业软件	33.90	15	508.50	169.50	339.00
	合计		172	27,719.16	11,478.89	16,240.27

2022年11月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公司将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对于董事会前投入的自有资金，将不予置换。

5、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项目建成并达产后，可实现效益情况如下（达产当年）：

序号	项目	数值
1	年营业收入（万元）	159,566.00
2	年总成本费用（万元）	139,086.06
3	年利润总额（万元）	19,161.99
4	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年）	7.55
5	内部收益率	15.61%

本项目达产后可实现营业收入159,566.00万元，年均净利润19,161.99万元，

预计税后内部收益率（IRR）为 15.61%，税后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7.55 年，经济效益良好。

（1）营业收入

本次募投项目主要用于新能源汽车核心冲焊零部件产线建设，完全达产后，公司的冲焊零部件产品产能将得到扩充。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和公司生产经营经验，本项目的运营期为 12 年，项目实施的第 1-2 年仍在建设期内，第 1 年开始产生营业收入，第 3 年完全达产。

因此，项目建设及运营周期内的收入测算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T+12	T+24	T+36
一	产品销售收入	14,510.00	120,380.00	145,060.00
（一）	冲焊件 1	4,970.00	41,090.00	49,525.00
1	平均单价（元/件）	35.00	35.00	35.00
2	销量（万件）	142.00	1,174.00	1,415.00
（二）	冲焊件 2	9,540.00	79,290.00	95,535.00
1	平均单价（元/件）	45.00	45.00	45.00
2	销量（万件）	212.00	1,762.00	2,123.00
二	废料收入	1,451.00	12,038.00	14,506.00
	合计	15,961.00	132,418.00	159,566.00

（2）总成本费用

本项目成本费用系依照确定的技术方案估算，并以公司历史数据年均收入、管理费用及销售费用作为参考计算获得，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T+12	T+24	T+36
一	生产成本	13,875.18	109,348.25	129,657.16
1	直接材料	11,317.80	93,896.40	113,146.80
2	直接人工	858.00	5,250.96	5,355.98
3	制造费用	1,699.38	10,200.89	11,154.38
3.1	- 间接人工	369.67	2,236.86	2,281.60
3.2	- 燃料动力费	157.05	1,302.55	1,569.62
3.3	- 机物料消耗及维修	377.26	3,129.88	3,771.56

序号	项目	T+12	T+24	T+36
3.4	- 折旧摊销费	795.41	3,531.60	3,531.60
二	管理费用	290.20	2,407.60	2,901.20
1	人员薪资	130.00	693.60	707.47
2	折旧摊销	15.92	90.60	90.60
3	其他管理费用	144.28	1,623.40	2,103.12
三	销售费用	145.10	1,203.80	1,450.60
1	人员薪资	13.33	81.60	83.23
2	其他销售费用	131.77	1,122.20	1,367.37
四	研发费用	507.85	4,213.30	5,077.10
1	人员薪资	133.33	816.00	832.32
2	其他销售费用	374.52	3,397.30	4,244.78
五	总成本费用	14,818.33	117,172.95	139,086.06
1	可变成本	13,079.78	105,816.65	126,125.56
2	固定成本	1,738.56	11,356.30	12,960.50
六	经营成本	14,007.00	113,550.74	135,463.85

(3) 效益测算的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达产后，当年可实现营业收入 159,566.00 万元，年均净利润 19,161.99 万元，预计税后内部收益率（IRR）为 15.61%，税后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7.55 年，经济效益良好。

达产后，各年份将实现年均营业收入 155,771.41 万元，年均毛利额 25,998.73 万元，年均净利润 13,022.19 万元，年均毛利率为 16.69%。

1) 毛利率合理性分析

本次募投项目为新能源汽车核心冲焊零部件产能项目。国内主要从事与公司相似的汽车冲焊零部件业务的上市公司有宁波华翔、天汽模和祥鑫科技。

公司	可比业务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祥鑫科技	新能源汽车精密冲压模具和金属结构件 / 金属结构件	19.07%	26.83%	19.13%
天汽模	冲焊零部件	12.69%	10.35%	10.11%
宁波华翔	汽车配件（冲焊零部件）	18.76%	20.26%	20.03%
平均值		16.84%	19.15%	16.42%

本次募投	16.44%
------	--------

由上表可知，本次募投项目的平均毛利率与可比公司不存在较大差异，具备谨慎性和合理性。

2) 内部收益率、投资回收期合理性分析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似业务的募投项目（天汽模于 2019 年、2016 年分别进行可转债融资，均为模具项目，与公司本次募投项目非属于同一业务，故未选取其作为对比）的内部收益率、投资回收期对比如下：

公司	最近一次资本运作	募投项目	主要产品	税后内部收益率 (%)	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 (年)
祥鑫科技	2021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宁波祥鑫精密金属结构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汽车冲焊零部件、数控钣金件	15.14	6.66
宁波华翔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热成型轻量化项目 ^注	热成型轻量化冲焊零部件	14.23	5.69
平均值				14.68	6.18
新能源汽车冲焊零部件项目				15.61	7.55

注：宁波华翔募投项目存在变更的情况，本处选取宁波华翔公告并于天津、成都实施的热成型轻量化项目的数据。

由上表所示，公司本次各募投项目测算的税后内部收益率、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不存在较大差异。因此，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内部收益率和投资回收期测算具备谨慎性和合理性。

6、项目建设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点为上海市奉贤区青村镇。

7、项目建设期及实施进度

本项目建设周期为 2 年，实施进度计划如下表：

阶段/时间 (月)	T+24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可行性研究												
初步规划、设计												

房屋建设及装修												
设备采购及安装												
人员招聘及培训												
试运营及客户验证												

8、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威唐斯普汽车零部件(上海)有限公司。

9、项目批复文件

本次募投项目需要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取得环评批复文件后方可实施。目前公司尚未完成项目备案、取得环评批复，相关手续正在办理当中。

(二)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中，拟投入 13,000.00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规模综合考虑了公司现有的资金情况、实际运营资金需求缺口以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等因素，整体规模适当。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 增强公司资金实力，适应业务扩张的需求

随着公司各项业务的不断发展，相关市场、技术研发、产能建设投入持续加大，资金不足已成为制约公司发展的一大瓶颈。公司预计未来几年仍将保持快速增长，公司迫切需要在适度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的同时填补因业务规模扩大及产业链延伸带来的资金缺口。

(2) 公司的技术研发对流动资金有较大需求

公司所处的专用设备及汽车零部件制造业为人才密集型、技术密集型行业，行业经营模式需要较多的流动资金进行研发设计、吸引高端技术人才。

公司注重技术与业务的融合和创新，密切跟踪新一代新能源汽车技术的发展趋势，以市场为导向，挖掘市场需求，通过技术研发与市场拓展并行驱动，保持公司领先的技术竞争力。

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对优秀人才的争夺亦趋于激烈，人力资源成本上

涨较快。为保持公司在核心技术人员方面的竞争优势，公司需在员工的薪酬与福利、培养培训等方面持续提供具有竞争力的待遇与激励机制，在行业竞争格局不断演化的过程中赢得对人才的争夺。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增强公司资金实力，为保持与强化公司在技术研发与专业人才方面的行业领先地位提供有力保障。

(3) 优化资本结构，降低公司财务风险

目前公司处于稳定发展阶段，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适宜。随着公司业务的进一步扩张，资产负债率将随之提升，或使公司面临较高的财务风险。而银行借款等债务融资方式不仅难以满足公司的资金需求，而且会削弱公司的盈利能力。

因此，公司仍需通过股权融资的形式来满足流动资金需求，调整和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降低财务风险和总体风险，保障公司的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当前实际发展需要和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具有可行性。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和营运资金将有所增加，资本结构将得到改善，经营风险与财务风险也将进一步降低，公司的业务经营将更加稳健。

4、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

公司需要流动资金以支付职工薪酬、各类税费，偿还银行借款并维持公司的日常运营。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报表口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5.35%、39.98%、39.18%和 44.41%，资产负债率略有上升；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逐步增长，公司将面临一定的营运资金压力。

根据测算，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的流动资金为 56,522.08 万元，未来 3 年需要流动资金 77,516.84 万元，公司未来三年运营资金缺口为 20,994.76 万元，目前公司通过银行借款等筹资活动来满足公司资金需求缺口。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拟补充流动资金 13,000.00 万元，未超过本次全部募集资金总额的 30%，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规定；未超过公司未来三年运营资金缺口。

本次通过股权融资并使用部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可较好地缓解公司的资金压力，具有合理性。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核心冲焊零部件产能项目”，将扩大公司冲焊零部件的产能，满足新能源汽车公司的生产需求。与公司既有业务、前次募投项目的区别和联系如下：

（一）与现有业务的区别和联系

本次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核心冲焊零部件产能项目”系发行人顺应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在汽车冲焊零部件行业扩充产能、拓展市场份额的布局，是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的重要举措，是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延伸。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有利于巩固公司现有的市场地位，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的定位和发展战略。

（二）与前次募投项目的区别和联系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

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大型精密冲压模具智能生产线建设项目，生产的产品为大型精密冲压模具。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新能源汽车核心冲焊零部件产能项目，其产品为冲焊零部件，是已有产能扩充项目。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能进一步完善公司产品布局、完善产业链、提升客户服务能力。

四、发行人的实施能力及资金缺口的解决方式

公司拥有优质稳定的客户资源、深厚的技术储备和完善的管理制度，为募投项目的实施提供了重要保障和可靠支撑。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

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五、本次募集资金用于研发投入的情况

本次募投项目中，新能源汽车核心冲焊零部件产能项目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建设装修、设备购置安装等建设投资费用，不存在募集资金用于研发投入的情况。

六、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结论

综上所述，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本次募集资金的到位和投入使用，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本次募集资金的用途合理、可行，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及资产、公司章程、股东结构、高管人员结构、业务结构的变动情况

（一）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及资产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用于新能源汽车核心冲焊零部件产能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建成后，有利于公司建立和发挥产业链一体化优势，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与抗风险能力，促进公司业务可持续发展。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公司的业务范围保持不变，主营业务不会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不存在业务和资产的整合计划。若公司未来对主营业务及资产进行整合，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另行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章程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东结构、股本总额和注册资本将发生变化，公司将根据实际发行情况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除此之外，本次发行不会对《公司章程》造成其他影响，公司尚无就本次发行对《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修订的计划。

（三）本次发行对股东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将相应发生变化，公司股东数量将增加，并增加与发行数量等量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公司未参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原有股东持股比例将被稀释，但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四）本次发行对高管人员结构的影响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尚无因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而对高管人员结构进行调整的计划。本次发行完成后，若公司拟调整高管人员，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另行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业务结构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新能源汽车核心冲焊

零部件产能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系公司对主营业务的拓展和完善，项目实施后将增强公司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不会导致公司业务结构发生重大变化。

二、本次发行后，上市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变动情况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有利于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使公司的财务结构更加稳健，抵御经营风险的能力进一步增强。此外，将有效提高公司的利润水平，进一步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预计将在未来为公司带来较好的投资收益，将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盈利水平和市场竞争力。另一方面，由于本次发行后总股本、净资产将有大幅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营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才能体现，因此不排除公司的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在短期内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但是随着项目逐步建成投产，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将有大幅度提高，盈利能力将会显著提升。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现金流量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完成后，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将大幅度增加；资金投入募投项目后，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也将相应增加；随着募集资金使用和效益的产生，未来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将有所增加。此外，补充流动资金能够增强公司营运能力，为公司的战略发展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撑。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不会因本次发行产生变化，本次发行也不会导致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新增关联交易或同业竞争。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是否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或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不会因本次发行而产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形。

五、上市公司负债结构是否合理，是否存在通过本次发行大量增加负债（包括或有负债）的情况，是否存在负债比例过低、财务成本不合理的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的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为 44.41%。本次发行不存在大量增加负债（包括或有负债）的情况，也不存在负债比例过低、财务成本不合理的情况。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有利于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使公司的财务结构更加稳健，抵御经营风险的能力进一步增强。

第五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时，应特别认真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依次发生：

一、市场风险

（一）宏观经济及下游汽车行业波动风险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为汽车冲压模具和汽车冲焊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相关生产经营与宏观经济周期及汽车行业的发展密切相关。发行人的主要客户为国内外知名的汽车零配件供应商和整车厂，虽然目前公司的经营状况稳定、市场业绩良好，但若主要客户的生产经营受到全球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发行人将可能面临订单减少、销售困难、回款缓慢等不利影响，存在受宏观经济及汽车行业周期性波动影响的风险。

（二）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目前国内汽车冲压模具生产企业多为中小型企业，行业集中度较低，且产品主要集中在中低端领域，中高端企业相对较少，目前发行人仍然能保持较高的利润水平。但是随着全球汽车行业的不断发展，汽车冲压模具行业的市场随之自然增长，如国外中高端模具厂商持续扩张或国内部分中高端模具厂商的陆续崛起，将对发行人的业务发展形成挑战。

近年来，国内新能源汽车行业蓬勃发展，带动了汽车零部件行业快速发展，国内传统汽车冲焊零部件厂商纷纷转型从事新能源汽车冲焊零部件，竞争愈加激烈。发行人如不能抢占市场先机，及时完成生产线扩张和技术更新，完善产品类型，增强自身在高端产品竞争力，则可能无法在竞争激烈的局面中保持有利的市场地位。

二、税收风险

发行人于2020年12月2日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032000858”），有效期三年。发行人自 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起享受减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如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发行人于 2023 年再次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资质时因自身原因不再符合认定条件，发行人将不能再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并可能导致发行人盈利能力受到不利影响。

三、经营风险

（一）对国外市场依存度较高导致的国际贸易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产品出口比例较大，外销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例为 70.47%、75.16%、54.02% 及 48.85%。由于国际局势的变化难以预测，各国孤立主义、地方保护主义有所抬头，全球化趋势有所放缓，若未来发行人的主要贸易国家因政治变革、地方经济保护等原因出台不利于国际贸易的政策和法规，将影响发行人在这些国家和市场的业务，进而影响经营业绩。

（二）因中美贸易摩擦导致的美国贸易风险

因中美贸易摩擦，美国多次发布对进口自中国的商品加征关税的清单，其中包含部分公司外销至美国的产品。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往美国地区产品形成的主营业务销售金额分别为 12,136.54 万元、29,541.49 万元、14,003.00 万元和 2,502.13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 30.76%、54.69%、20.35% 和 4.52%。若后续中美贸易冲突升级，美国政府继续加征关税乃至提升关税税率水平，且公司无法采取有效措施抵消关税加征带来的出口产品成本上升的风险，将不利于公司对美国出口，从而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主要客户为国内外知名汽车零部件厂商和整车厂，大多为跨国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9.54%、66.73%、71.91% 及 84.92%，主要客户相对集中。如果主要客户出现生产经营问题或者更换其他供应商进行采购，将可能导致发行人的订单下降，进而影响当期业绩。

（四）供应商相对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主要生产原材料为钢材及铝材，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额占同期采购比例分别为 42.70%、41.56%、41.77%及 44.13%，供应商相对集中。发行人选择供应商进行统一采购有利于提升自身议价能力，降低采购成本，提高采购效率。若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因自身经营、产品技术等原因，不能向发行人持续提供合格产品导致更换供应商的情形，则会对发行人的短期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五）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发行人的生产过程中，原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重较高，材料成本占比分别为 48.94%、44.75%、56.15%及 61.82%，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发行人生产成本及经营成果有较大的影响。

因此，若发行人的主要生产原材料价格发生大幅波动，且发行人不能通过合理安排采购来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并及时调整产品销售价格，将对发行人的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四、财务风险

（一）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综合毛利率存在波动，依次为 41.31%、28.14%、25.28%及 22.25%。其中，发行人核心业务产品汽车冲压模具的毛利率依次为 46.09%、32.27%、27.33%及 29.39%，冲焊零部件的毛利率依次为 23.02%、13.02%、19.15%及 12.76%。近年来，从事模具和冲焊零部件业务的企业不断增多，竞争日趋激烈。随着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人力等各项成本的上升和激烈的市场竞争带来销售价格的调整，发行人面临主营业务毛利率持续波动且不稳定的风险。

（二）汇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外销销售收入分别为 28,413.44 万元、41,683.95 万元、38,972.82 万元及 28,678.03 万元，外销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例为 70.47%、75.16%、54.02%及 48.85%，是发行人销售业务中重要的组成部分。由于发行人模具业务在签订销售合同到最终实现销售存在较长的生产周期，且外销业务的合

同定价以外币定价，汇率的波动对发行人存在较大影响，直接影响发行人单笔模具业务的毛利水平。如汇率存在大幅波动，则对发行人经营业绩将会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五、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一）募投项目新增折旧及摊销对发行人经营业绩带来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后，发行人每年将新增固定资产、土地、软件等折旧及摊销费用等固定费用。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开始运营到效益完全显现需要一定时间，如果市场环境、生产经营等方面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如期达产或新增投入的收益未能达到预期，发行人将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及摊销对发行人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影响。

（二）募投用地无法取得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地位于上海市奉贤区青村镇，发行人已与当地政府签署用地相关的投资协议书，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该地块尚未进行挂牌出让。本次募投项目用地存在土地无法取得或取得时间较长影响募投项目实施的风险。

若本次募投项目用地无法按期取得，或者政府部门无法协调公司另行选择地块，将对项目整体实施进度产生不利影响。

（三）新增产能消化风险

发行人结合现有客户和整体新能源汽车市场的需求和发展前景，经过审慎调研和规划，充分论证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但若市场竞争环境未来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发行人市场开拓、营销手段未能达到预期目标等情形，则可能面临新增产能无法消化的风险。

（四）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后，发行人净资产将大幅度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开始建设到投产，再到产生经济效益需要一定的周期，发行人净利润的增长速度在短期内将低于净资产的增长速度，发行人存在发行后净资产收

益率下降的风险。

六、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及平仓风险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锡亮所持公司的股份存在质押情况，累计质押股份 10,50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 40.64%，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6.69%。若公司二级市场股价持续波动，或者张锡亮先生无法及时偿还股权质押融资，将可能存在股权质押及平仓风险，进而对实际控制权产生不利影响。

七、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摊薄的风险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的股本及净资产均将出现一定幅度的增长。虽然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的陆续投入将显著提升公司营运资金，扩大业务规模，促进业务发展，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但考虑到募集资金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过程和时间，在募集资金投入产生效益之前，公司的利润实现和股东回报仍主要依赖公司现有业务。因此，完成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后，在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均有所增长的情况下，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即期回报财务指标在短期内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八、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批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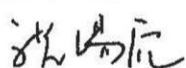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但未来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存在不确定性，以及最终取得批准或批复的时间也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第六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张锡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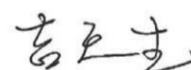
陈贇



钱光红



郑岳久



吉天生

全体监事签名：



申彩英



潘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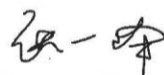


赖兴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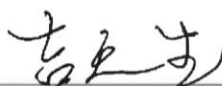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张锡亮



张一峰



吉天生



朱毅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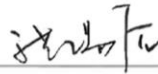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字：



张锡亮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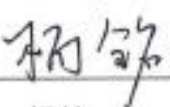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代表人签字：


杨铭


戴任智

项目协办人签字：


徐露华

法定代表人签字：


冉云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2月28日

(二)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管理层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总经理签字：


姜文国

董事长签字：


冉云



2023 年 02 月 28 日

四、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徐晨

经办律师：



陈一宏



叶嘉雯











2023年2月28日

五、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等文件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等文件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党小安	  黄晓曲
  郭海龙	  刘红先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邱靖之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3 年 2 月 28 日



六、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一）关于除本次发行外未来十二个月内其他股权融资计划的声明

除本次发行外，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暂未确定其他股权融资计划。若未来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及资产负债状况安排股权融资，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具体如下：

1、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特点制定的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

（1）加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监管，加快项目实施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根据使用用途和进度合理使用募集资金，并在募集资金的使用过程中进行有效的控制，并强化外部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及有效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同时，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增加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弥补本次发行导致可能产生的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

（2）提高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水平，完善员工激励机制，提升经营效率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继续着力提高内部运营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完善投资决策程序，设计更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控制资金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加强费用控制，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的经营风险。同时，公司将持续推动人才发展体系建设，优化激励机制，最大限度地激

发和调动员工积极性，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降低成本，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

(3) 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作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4) 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章程》对公司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进行了明确规定，公司还制定了《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明确了公司2022年至2024年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原则和具体规划内容，充分维护了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积极实施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强化对投资者的回报机制。

综上所述，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使用制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持续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以有效降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积极实施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强化对投资者的长期回报机制。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拟将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锡亮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分别作出如下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本页无正文，为《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董事会声明》之盖章页）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3日